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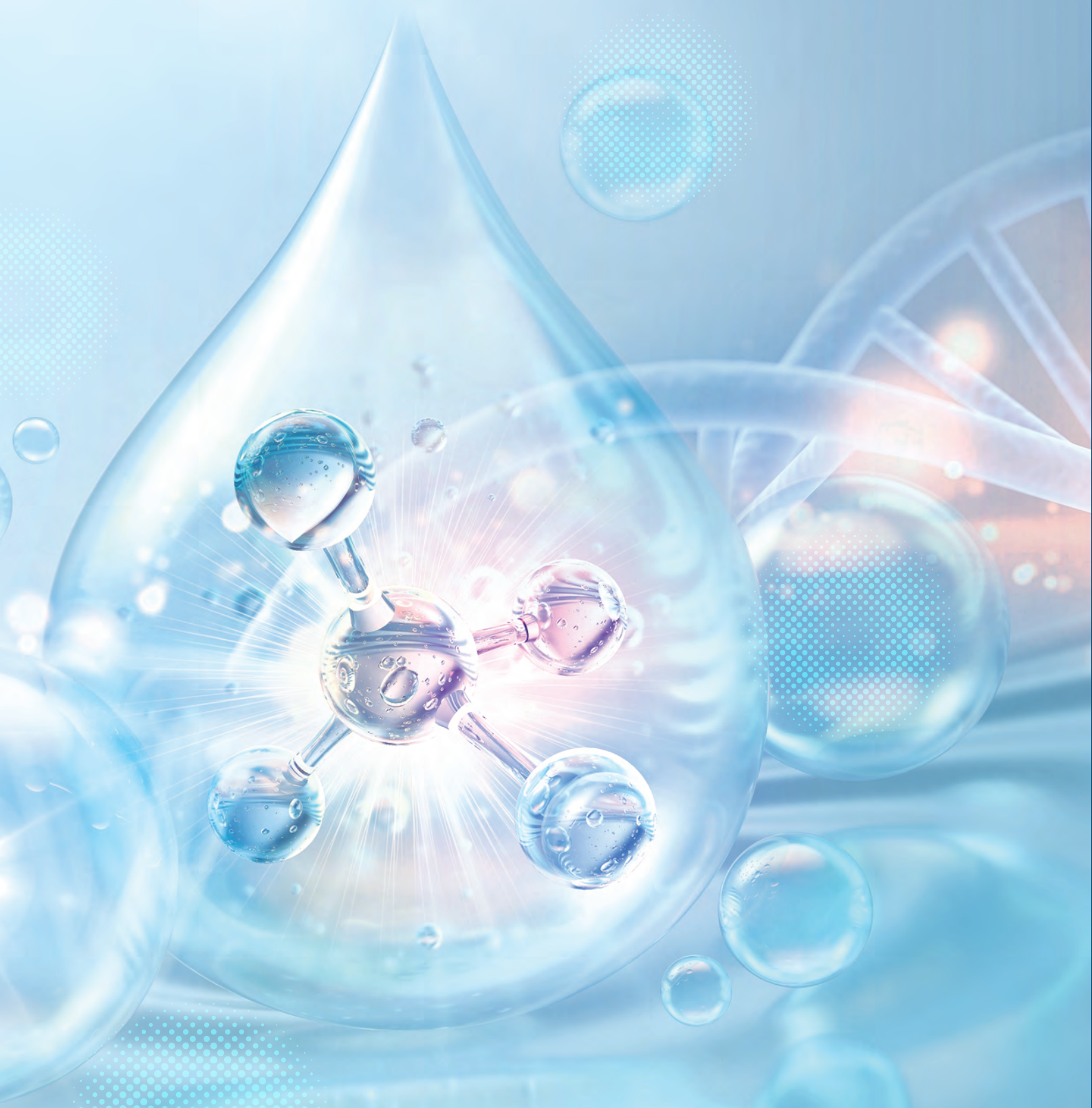


ESSEX BIO-TECHNOLOGY LIMITED
億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61)

2024 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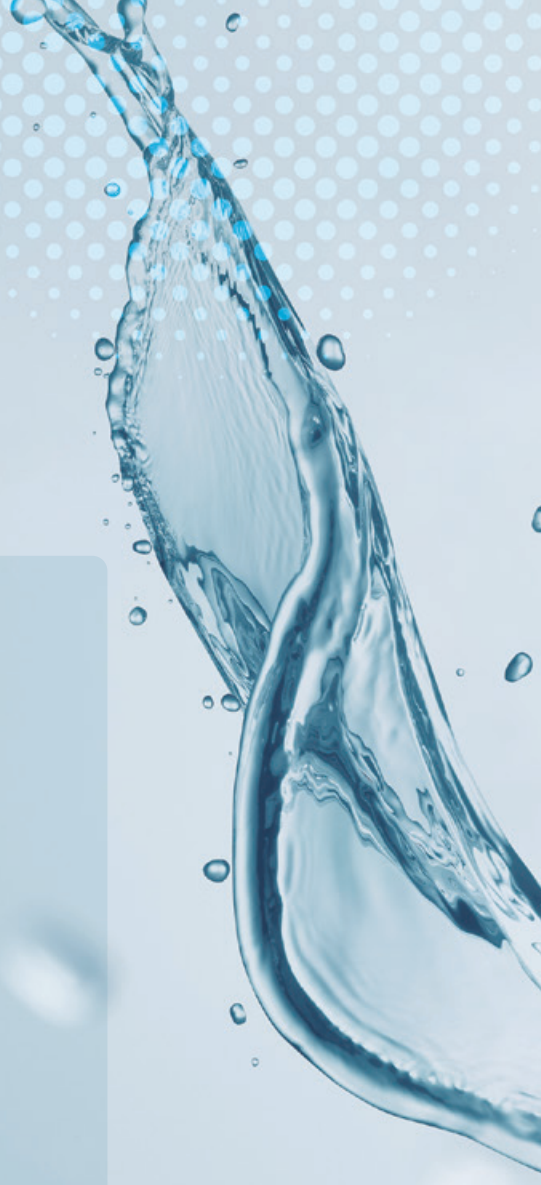
全球 生物再生科技 創先者



ESSEX 亿胜

The image features a large, dynamic splash of water in the center-left, with numerous droplets and rippl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there is a cluster of glass test tubes containing liquid. Faint, translucent molecular structures are visible in the background, particularly on the right side. The overall color palette is light blue and white, creating a clean, scientific, and futuristic atmosphere.

億勝科技
再生未來

A dynamic water splash graphic in shades of blue, with droplets and ripples, positioned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目錄

2	主席報告
10	業務回顧
21	財務摘要
22	財務回顧
2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32	董事會報告
51	獨立核數師報告
5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57	綜合權益變動表
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4	五年財務概要
115	企業管治報告
128	公司資料

嚴名熾
主席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向閣下提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製藥行業繼續面臨重大挑戰，主要是由於集中採購政策所推動。自二零一八年推出「4+7」藥品集中採購試點以來，該政策不斷擴展和修訂。截至二零二四年，國家已實施10批藥品集中採購，不斷發展的促採購規則對藥企產生了深遠影響。

集中採購政策導致藥品價格大幅下降，嚴重擠壓企業利潤。確保公司獲得合理的利潤，在低價中保持藥品品質已成為製藥公司面臨的緊迫問題。

為應對該等挑戰，公司須在成本控制與品質保證之間取得平衡。創新仍為製藥企業發展的核心驅動力。為保持競爭力，公司應：

1. 增加研究及開發（「研發」）投入以培養創新人才，並加強與公私科研機構和大學的合作；
2. 注重技術創新，開發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產品；及
3. 探索新的商業模式和運營方式，提升創新效率。

中國的製藥公司面臨著諸多挑戰和機遇。為蓬勃發展，製藥公司須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主動創新，並優先考慮合規性管理。通過採用針對其獨特特徵和優勢量身定製的戰略，各種規模的公司均可提高其競爭力並為製藥行業的發展做出貢獻。

財務表現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的旗艦生物藥貝復舒®系列及貝復濟®系列（以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bFGF)為基礎的生物藥）獲納入在中國所有省份均實行的集中採購制度。堅韌不拔、團結一致以及本集團旗艦生物藥繼續擴大適應症覆蓋面和患者可及性而做出的不懈努力是本集團經受住逆風並取得令人滿意業績的重要因素。

本集團實現營業額約1,669,800,000港元，較上年度減少3.9%（或約人民幣1,537,800,000元，減少2.0%）。有關減少乃由於中國監管機構於製藥及醫療行業頒佈的若干嚴厲政策和措施。然而，本集團預期，當該等政策和措施為人們所熟悉時，隨之而來的不利局面將得到緩解（「不可預見因素」）。

儘管營業額減少，本集團仍實現純利約307,200,000港元，較上年度增加11.6%（或約人民幣282,900,000元，增加13.8%）。

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由眼科分部（「眼科」）、外科（創傷護理及修復）分部（「外科」）及提供服務分部組成。各分部中目前具有增長動力的核心產品為：

1. 眼科－貝復舒®系列（貝復舒®滴眼液、貝復舒®眼用凝膠及貝復舒®單劑量滴眼液）、妥布黴素滴眼液、左氧氟沙星滴眼液、玻璃酸鈉滴眼液、鹽酸莫西沙星滴眼液、地誇磷索鈉滴眼液、適麗順®、軟性親水接觸鏡、折疊式人工玻璃體球囊及其他用於近視防控的醫療器械，如眼調節訓練燈及思問離焦定製眼鏡；
2. 外科（創傷護理及修復）－貝復濟®系列（貝復濟®液體製劑、貝復濟®凍乾粉及貝復新®凝膠）、Carisolv®齶齒凝膠、伢典醫生口腔護理產品、伊血安顆粒、紫外線光療儀、皮耐克可吸收性敷料、適可健雙層人工真皮修復材料及Osteopore在新加坡用於牙科手術的生物可吸收植入物（Osteomesh®及Osteoplug®）；及
3. 提供服務：醫療科技電子平台相關醫療服務。

眼科及外科的分部營業額分別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46.2%及52.7%。本集團的旗艦生物藥貝復舒®系列及貝復濟®系列（以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bFGF)為基礎的生物藥）的合併營業額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84.5%，其中貝復舒®系列及貝復濟®系列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的35.1%及49.4%。本集團營業額的餘下15.5%主要來自銷售妥布黴素滴眼液、左氧氟沙星滴眼液、玻璃酸鈉滴眼液、適麗順®、Carisolv®齶齒凝膠、伢典醫生口腔護理產品、伊血安顆粒及皮耐克可吸收性敷料的共同貢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眼科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約771,5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2.2%。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科錄得總營業額約879,9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9.3%。有關減少乃由於不可預見因素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約557,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509,800,000港元）。

主席報告

重要業務發展活動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產能擴張順利。新的吹一灌一封（「吹一灌一封」）生產線已提高貝復舒®單劑量滴眼液的產能。此外，新的眼用凝膠生產線的建設已基本完成，主要設備已安裝完畢，即將開始生產。

研發創新持續推進，多個管線順利推進。貝伐珠單抗眼科注射劑全球三期臨床項目(EB12-20145P)已在中國、澳大利亞、歐盟國家及美國成功入組，最後一名患者的最後一次訪視已完成。

於二零二四年，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已批准不含防腐劑單劑量地誇磷索鈉滴眼液及玻璃酸鈉滴眼液（0.3%）在中國註冊及商業化。此外，本集團已獲得適可健雙層人工真皮修復材料的獨家代理權。

本集團的發展成就亦得到業界的認可，並屢獲殊榮。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榮登二零二三年度TOP100中國化藥企業，貝復舒®連續六年榮登中國醫藥•品牌榜，貝復舒®滴眼液榮獲二零二四年度生化、生物藥品優秀品牌。此外，本集團再度榮登二零二四年福布斯亞洲中小上市企業榜。

市場開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44間地區銷售辦事處的龐大網絡。此外，自二零二零年起，本集團在新加坡建立戰略基地，以加快進入東南亞國家的市場。

為推動我們現有及未來產品的可持續增長和擴張，本集團一直通過以下戰略舉措不懈地進行投資，以增強其競爭力並擴大其客戶群：

- 擴大其商業化產品的臨床適應症；
- 增加中國較低線城市的患者可及性；
- 開發輔助銷售渠道；及
- 培育醫療科技電子平台，以增加患者可及性。

於回顧年度，龐大的分銷網絡使本集團的治療產品能夠在中國各地的逾14,000家醫院及醫療機構以及約1,810家藥房開具處方，覆蓋全國的主要城市、省份及縣城。



蘭州

陝西

太原

大同

豫北

洛陽

河南

北京

天津

濟南

徐州

安徽

南京

哈爾濱

吉林

沈陽

大連

煙台

青島

無錫

上海

浙江

九江

南昌

湖北

湘北

長沙

湘南

貴州

百色

柳州

南寧

粵西

佛山

東莞

廣州

贛州

梅州

汕頭

惠州

深圳

珠海

海南



44

地區銷售
辦事處

研發

研發部門的願景強調其對科學及創新的承諾，肩負使命開發將解決未滿足的臨床及／或商業需求的突破性的療法。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啟動一項為期五年的發展計劃，以進一步加強其研發能力並鞏固其在眼科領域的地位。

本集團的主要研發創新包括生長因子、抗體（即mAb、bsAb、sdAb、scFv、ADC/FDC等）、藥物製劑技術及吹一灌一封平台。生長因子、抗體及藥物製劑技術均用於開發眼科、外科（創傷護理及修復）及腫瘤科的治療藥物，而吹一灌一封平台則為先進製造平台，用作生產無防腐劑的單劑量藥物，尤其是眼科藥物。

於本報告日期，共有16項研發計劃處於臨床前至臨床階段，其中4項眼科計劃處於臨床階段。下文所列的4項眼科計劃被視為中期增長動力。

1. EB11-18136P: SkQ1滴眼液，第二階段三期臨床試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美國藥監局」）（VISTA-2）頂線數據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發佈。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的收購事項後，VISTA計劃的繼續須待完成轉讓與SkQ1相關的化學、製造及控制（CMC）、專有技術及知識產權，方可作實。
2. EB11-15120P: 阿奇黴素滴眼液，外部專家正在進行審查（中國NMPA）
3. EB12-20145P: 滲出性（濕性）老年性黃斑部病變貝伐珠單抗玻璃體注射劑，三期臨床試驗（美國藥監局、歐洲藥品管理局、澳大利亞藥品管理局及中國NMPA）
4. EB11-21148P: 環孢素滴眼液，二期臨床試驗（中國NMPA）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持有合共100份專利證書或授權書，包括70項發明專利、15項實用新型專利及15項外觀專利。

本集團目前已在珠海（中國）、波士頓（美國）、倫敦（英國）及新加坡設立多個研發基地，該等基地支持我們開發新療法及招募全球人才的努力。

主席報告

前景

除出現不可預測的情況外，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執行其計劃，及逐步取得成果。

股息

為回報我們的尊貴股東，董事會欣然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港元（二零二三年：0.045港元），惟有待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連同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港元，二零二四年的股息總額將為每股普通股0.12港元（二零二三年：0.09港元）。

致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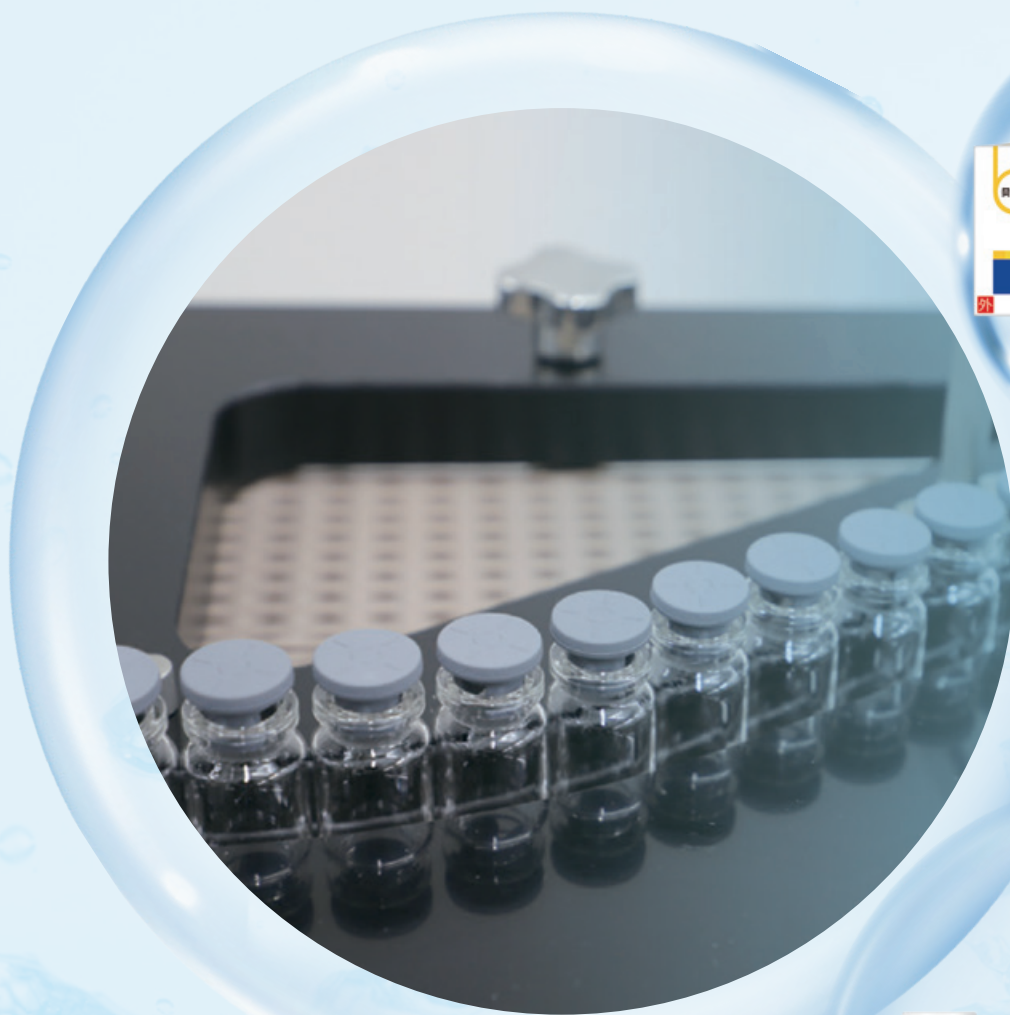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本集團所有持份者、業務夥伴及尊貴客戶致以衷心謝意，感謝各位對我們的信任、支持及與我們衷誠合作，並感謝每一位成員作出的不懈努力，致力將本公司打造為一家銳意進取且前途光明的製藥企業。

嚴名熾

主席

香港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貝復新®凝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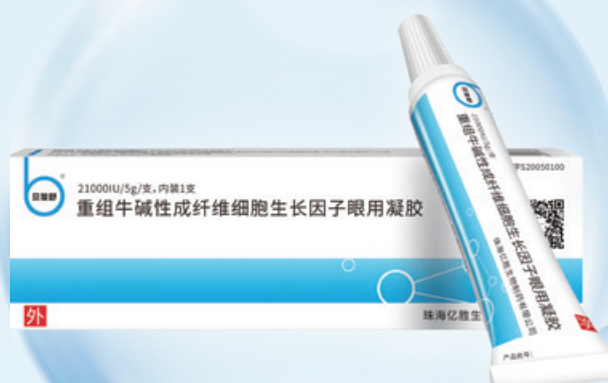


貝復濟®凍乾粉



貝復濟®液體製劑

業務回顧



貝復舒® 眼用凝膠



單劑量
貝復舒® 滴眼液



貝復舒® 滴眼液





伢典醫生漱口水



Carisolv® 齲齒凝膠



適麗順®



皮耐克可吸收性敷料



單劑量
左氧氟沙星滴眼液



單劑量
玻璃酸钠滴眼液



單劑量
妥布霉素滴眼液



單劑量
鹽酸莫西沙星滴眼液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願景是成為一間具有社會責任感的偉大企業。在經營策略方面，本集團專注於研發、生產和銷售基因工程藥物鹼性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rb-bFGF」）。rb-bFGF能促進多種細胞的修復和再生。

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由其眼科分部（「眼科」）及外科（創傷護理及修復）分部（「外科」，包括皮膚科、口腔科及婦產科）貢獻。此外，本集團亦通過戰略投資尋求腫瘤科、骨科及神經科的新療法。

現時，本集團擁有六種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的商業化生物製劑（統稱「bFGF系列」）。該等產品包括：

- 貝復舒®滴眼液、貝復舒®眼用凝膠及貝復舒®單劑量滴眼液（貝復舒用於眼部損傷修復）；及
- 貝復濟®液體製劑、貝復濟®凍乾粉及貝復新®凝膠（貝復濟及貝復新用於創面修復）。

bFGF系列均為本集團開發及製造，其中三種bFGF系列為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批准的國家一類新藥，四種被列入國家醫療保障局及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發佈的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於回顧年度，bFGF系列的合併營業額總計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84.5%。

除bFGF系列外，本集團有不含防腐劑單劑量滴眼液（包括妥布黴素、左氧氟沙星、玻璃酸鈉(0.1%)及鹽酸莫西沙星滴眼液）的商業化組合。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及九月，本集團分別獲得NMPA批准不含防腐劑單劑量地誇磷索鈉滴眼液及玻璃酸鈉滴眼液(0.3%)在中國註冊及商業化。

其他主要產品包括：

- 適麗順®（用於治療中心性漿液性脈絡膜視網膜病變、中心性滲出性脈絡膜視網膜病變、玻璃體出血、玻璃體混濁及視網膜中央靜脈阻塞等的口服眼科產品）自二零二二年起已成為本集團的核心產品及增長動力之一；
- Carisolv®齲齒凝膠及伢典醫生口腔護理產品；及
- 一系列產品及醫療器械（包括伊血安顆粒、軟性親水接觸鏡、折疊式人工玻璃體球囊、紫外線光療儀、皮耐克可吸收性敷料、適可健雙層人工真皮修復材料、Osteopore在新加坡用於牙科手術的生物可吸收植入物（Osteomesh®及Osteoplug®）及其他用於近視防控的醫療器械，如眼調節訓練燈及思問離焦定製眼鏡）的營銷及銷售，以補充本集團的眼科及外科治療業務。

對於中長期增長動力，本集團維持進行多項於臨床計劃不同階段的项目研究及開發（「研發」）計劃，涵蓋單劑量眼科產品以及生長因子及抗體生物製劑。

業務回顧

重要業務發展活動

我們致力於務實投入新產品及技術以強化本集團的產品及研發管線，作為眼科近中期增長動力及腫瘤科新治療領域的長期計劃。目前處於臨床開發後期階段的眼科產品的主要投資概述如下：

SkQ1產品

用於治療乾眼症的SkQ1的後期臨床開發（「SkQ1產品」）方面，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的公佈所披露，第二階段三期臨床試驗(VISTA-2)取得正面結果。臨床試驗研究在關鍵預定的次要終點指標（中央角膜螢光素染色）的統計數據重複明顯的正面結果。試驗結果顯示中央角膜恢復透明（定義為中央角膜零染色），這表明SkQ1具有解決乾眼症氧化應激的潛力。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的公佈所披露，本集團策略性地成功獲得眼科領域與SkQ1相關的(i)專利轉讓契據；及(ii)專利及專有技術許可協議，獨家權利包括全球市場（「全球權利」）。

本集團處於完成與SkQ1相關的化學、製造和控制(CMC)、專有技術及知識產權轉讓的最後階段。同時，本集團正在與監管機構重新建立VISTA計劃，以在繼續進行臨床試驗前減輕任何可識別的風險。由於所涉及的外部因素和技術挑戰，上述任務將不可避免地耗費時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適時知會股東及投資者有關發展狀況。

SkQ1產品的臨床開發及全球權利已產生實際投資成本總額約344,000,000港元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下呈列為「已收購無形資產」。投資成本佔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的11.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境內中度至重度乾眼症患者人數於二零二四年估計為約111,600,000人。預計SkQ1產品的潛力市場規模巨大。

為持續發展及執行SkQ1產品及SkQ1的全球權利（不包括中國），所述資產正在被剝離並注入新加坡DunaVision Pte. Ltd.，該公司為本公司新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抗VEGF許可產品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與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復宏漢霖」）訂立共同開發及獨家許可協議（「共同開發許可協議」），共同開發一種內含抗血管內皮生長因子（「抗VEGF」）作為藥性成分的醫藥產品（「抗VEGF許可產品」），該藥品擬用於治療滲出性（濕性）老年性黃斑部病變（「濕性AMD」）。於本報告日期，用於治療濕性AMD之重組抗VEGF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注射液HLX04-O（「HLX04-O」）已獲批准在澳大利亞、美國、新加坡、俄羅斯、塞爾維亞以及匈牙利、西班牙、拉脫維亞、捷克共和國及波蘭等歐盟國家開展三期臨床試驗。迄今為止，用以治療濕性AMD之HLX04-O先後於中國、拉脫維亞、澳大利亞及美國的三期臨床研究已完成首例患者給藥，且最後一名患者的最後一次訪視已完成。此外，用以治療濕性AMD之HLX04-O的1/2期臨床研究結果已顯示其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並展現出初步療效。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復宏漢霖訂立一份經修訂協議，以修訂共同開發許可協議的若干條款，其中包括支付監管及商業銷售里程碑的付款以及與抗VEGF許可產品有關的開發成本。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八日的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公佈。

復宏漢霖為一家集團的控股公司，該集團主要從事(i)單克隆抗體(mAb)藥物的研發、生產及銷售以及提供相關技術服務（除人體幹細胞、基因診斷及治療技術的開發及應用外）；及(ii)轉讓其自有技術及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與復宏漢霖共同開發抗VEGF許可產品的最高承諾投資總額為67,000,000美元（相當於約520,300,000港元）。實際投資成本總額約371,800,000港元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下呈列為「已收購無形資產」。投資成本佔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的12.5%。抗VEGF許可產品可用於治療濕性AMD、糖尿病性黃斑水腫、視網膜靜脈阻塞引起的黃斑水腫及近視性黃斑部病變。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境內該等4類病患人數於二零二零年估計為約15,800,000人。假設每病患於治療的首年服用4個劑量並於其後年度服用2至3個劑量，預計抗VEGF許可產品的潛力市場規模巨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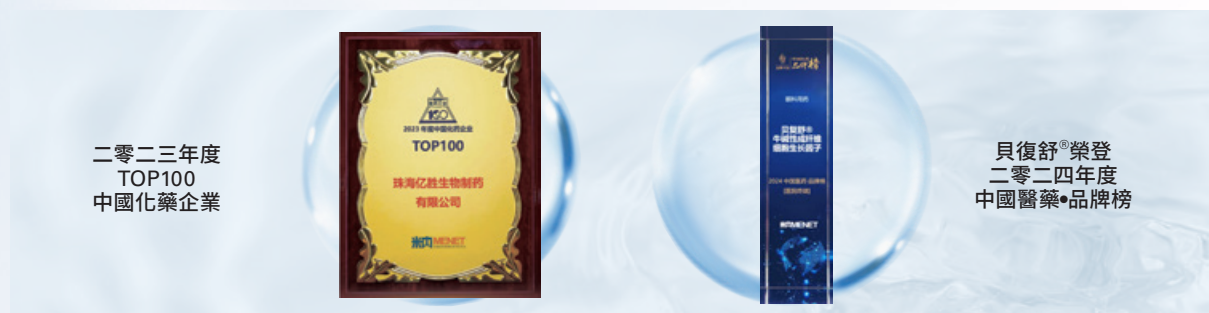
除於SkQ1產品及抗VEGF許可產品的投資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作出及持有的各項投資佔本集團的總資產均少於5%。

業務回顧

二零二四年獲得的榮譽及獎項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榮登二零二三年珠海市創新百強企業創新綜合實力100強及二零二三年珠海市創新百強企業經濟貢獻100強。其亦榮登二零二三年度TOP100中國化藥企業。

本集團的貝復舒®已連續六年榮登中國醫藥•品牌榜，及貝復舒®滴眼液獲認可為二零二四年度生化、生物藥品優秀品牌，該等獎項證明業界對我們旗艦生物藥的療效及質量的認可。



本集團再度榮登二零二四年福布斯亞洲中小上市企業榜，印證了本集團迄今所取得的成就。

此外，本公司榮獲中國卓越IR—最佳資本市場溝通獎及最佳數字化投資者關係獎。

市場開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44間地區銷售辦事處的龐大網絡。此外，自二零二零年起，本集團在新加坡建立戰略基地，以加快進入東南亞國家的市場。

為推動我們現有及未來產品的可持續增長和擴張，本集團一直通過以下戰略舉措不懈地進行投資，以增強其競爭力並擴大其客戶群：

- 擴大其商業化產品的臨床適應症；
- 增加中國較低線城市的患者可及性；
- 開發輔助銷售渠道；及
- 培育醫療科技電子平台，以增加患者可及性。

於回顧年度，龐大的分銷網絡使本集團的治療產品能夠在中國各地的逾14,000家醫院及醫療機構以及約1,810家藥房開具處方，覆蓋全國的主要城市、省份及縣城。

研發

研發部門的願景強調其對科學及創新的承諾，肩負使命開發將解決未滿足的臨床及／或商業需求的突破性的療法。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啟動一項為期五年的發展計劃，以進一步加強其研發能力並鞏固其在眼科領域的地位。

本集團的主要研發創新包括生長因子、抗體（即mAb、bsAb、sdAb、scFv、ADC/FDC等）、藥物製劑技術及吹－灌－封（「吹－灌－封」）平台。生長因子、抗體及藥物製劑技術均用於開發眼科、外科（創傷護理及修復）及腫瘤科的治療藥物，而吹－灌－封平台則為先進製造平台，用作生產無防腐劑的單劑量藥物，尤其是眼科藥物。

本集團擁有重組蛋白（尤其是基因重組鹼性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bFGF)）的技術平台。本集團有能力依託其生物製造平台（藉助其專利技術及知識搭建），為眼科及外科業務分部（構成本集團現時的主要增長動力）交付優質bFGF系列生物製劑。本集團不斷強化生物製劑研發的同時，與Antikor Biopharma Limited及復宏漢霖的策略性合作乃為推進我們於腫瘤科及眼科（用於治療濕性AMD、糖尿病黃斑水腫、視網膜靜脈阻塞引起的黃斑水腫及近視性黃斑部病變）領域的生物製劑研發計劃，進而積蓄中長期增長動力。

建立吹－灌－封平台構成本集團的部分核心競爭力，亦可藉此開發及生產一系列不含防腐劑單劑量藥品。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產品管線包括5種已商業化之不含防腐劑單劑量滴眼液。預期部分尚在開發之不含防腐劑單劑量眼科藥品將於未來二至五年內商業化。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及九月，本集團分別獲得NMPA批准不含防腐劑單劑量地誇磷索鈉滴眼液及玻璃酸鈉滴眼液(0.3%)在中國註冊及商業化。地誇磷索鈉滴眼液為一種不含防腐劑單劑量滴眼液，含有3%（0.4ml: 12mg）地誇磷索鈉，適用於治療乾眼症（如結膜上皮損傷及淚液異常）。玻璃酸鈉滴眼液(0.3%)為一種不含防腐劑的單劑量滴眼液，含有0.3%（0.4ml: 1.2mg）玻璃酸鈉，適用於治療和緩解各種內源性眼部疾病（如乾燥症、史蒂芬強森症候群、乾眼症）、外源性眼部疾病以及因手術、藥物、外傷及／或配戴隱形眼鏡所造成的損傷。該等產品為本集團的第六及第七款不含防腐劑的單劑量滴眼液產品。其他五款不含防腐劑的單劑量滴眼液產品為妥布黴素滴眼液、左氧氟沙星滴眼液、玻璃酸鈉滴眼液(0.1%)、貝復舒(rb-bFGF)滴眼液及鹽酸莫西沙星滴眼液。不含防腐劑單劑量地誇磷索鈉滴眼液及玻璃酸鈉滴眼液(0.3%)的加入將進一步豐富本集團的眼科產品組合，並加強其於眼科領域的市場地位。

業務回顧

於本報告日期，共有16項研發計劃處於臨床前至臨床階段，其中4項眼科計劃處於臨床階段。下文所列的4項眼科計劃被視為中期增長動力。

1. EB11-18136P: SkQ1滴眼液，第二階段三期臨床試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美國藥監局」）（VISTA-2）頂線數據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發佈。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的收購事項後，VISTA計劃的繼續須待完成轉讓與SkQ1相關的化學、製造及控制(CMC)、專有技術及知識產權，方可作實。
2. EB11-15120P: 阿奇黴素滴眼液，外部專家正在進行審查（中國NMPA）
3. EB12-20145P: 濕性AMD貝伐珠單抗玻璃體注射劑，三期臨床試驗（美國藥監局、歐洲藥品管理局、澳大利亞藥品管理局及中國NMPA）
4. EB11-21148P: 環孢素滴眼液，二期臨床試驗（中國NMPA）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持有合共100份專利證書或授權書，包括70項發明專利、15項實用新型專利及15項外觀專利。

本集團目前已在珠海（中國）、波士頓（美國）、倫敦（英國）及新加坡設立多個研發基地，該等基地支持我們開發新療法及招募全球人才的努力。

產能

本集團珠海廠房建有設備齊全的生產線，用作生產本集團的旗艦生物製劑活性藥物成分rb-bFGF。廠房內建有先進的吹—灌—封生產線，可用於生產不含防腐劑單劑量的藥物，包括貝復舒®單劑量滴眼液。

於中國建造第二間廠房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建設其第二間工廠，原本預計完工日期為二零二三年，現已重新預計為二零二六年或二零二七年。

第二間工廠位於珠海高新區科技創新海岸，佔地約15,000平方米，建築面積約58,000平方米，用作本集團的研發中心、額外製造設施、行政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第二間廠房距離本集團現有工廠僅數分鐘步行路程。

儘管截至本報告日期，第二間廠房整體建設工程已大致完成，但建設完工日期已被推遲以待與總承包商達成解決方案，詳情如下所述。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總承包商無正當理由單方面停止施工，這已造成施工進度的不當延誤。於二零二二年八月，本集團對總承包商提起法律訴訟，要求其支付違約金，並計劃另聘新總承包商以完成施工。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總承包商對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提出反訴訟，尋求賠償有爭議的工程進度款。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法院作出判決及判令總承包商向本集團支付約31,100,000港元作為違約賠償，該金額低於本集團申索的數額。因此，本集團及總承包商已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就該判決向法院提起上訴。珠海市中級人民法院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舉行兩次聆訊，截至本報告日期，法院尚未作出判決。董事會將適時向本公司股東通報發展及結果的最新進展。

與此同時，法院命令總承包商將建築工地移交予本集團，並准許本集團繼續完成施工。本集團已委任新的總承包商，以完成於二零二六年或二零二七年完工的修訂目標。

與廣西萬壽堂藥業有限公司（「廣西萬壽堂」）的訴訟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本公司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收到廣西萬壽堂的傳票，指控其違反有關廣西萬壽堂伊血安顆粒之獨家銷售的代理協議項下的若干義務。本集團斷然否認該等指控，並將積極捍衛其立場。廣西南寧法院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舉行一次聆訊，截至本報告日期，法院尚未作出判決。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本集團對廣西萬壽堂提出反訴訟，要求廣西萬壽堂償還全部欠款，並已取得法院命令凍結廣西萬壽堂的銀行賬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廣西萬壽堂提出申請，將案件從珠海法院移送至廣西南寧法院。截至本報告日期，法院尚未作出任何判決。

董事會將密切留意事態發展，並將在必要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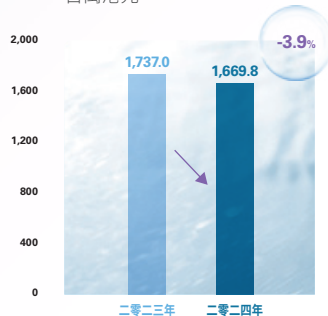
	以港元(呈列貨幣)計值			以人民幣計值的對比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增加／(減少)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增加／(減少) %
業績						
營業額(附註6)	1,669,817	1,736,972	(3.9)	1,537,813	1,569,184	(2.0)
年內溢利	307,222	275,260	11.6	282,935	248,670	13.8
財務狀況						
總資產	2,983,045	2,827,558	5.5	2,803,078	2,559,927	9.5
總負債	859,325	903,781	(4.9)	807,482	818,237	(1.3)
資產淨值	2,123,720	1,923,777	10.4	1,995,596	1,741,690	14.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57,167	509,845	9.3	523,553	461,588	13.4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增加／(減少) %			
財務比率						
流動比率(附註1)	1.81	1.54				
資產負債比率(附註2)	0.29	0.32				
毛利率(附註3及6)	89.8%	89.9%				
淨利率(附註4及6)	18.4%	15.8%				
股本回報(附註5)	14.5%	14.3%				
每股盈利						
—基本	54.14港仙	48.27港仙	12.2			
—攤薄	53.18港仙	46.90港仙	13.4			
每股普通股股息						
—中期	6.0港仙	4.5港仙	33.3			
—末期	6.0港仙	4.5港仙	33.3			
	12.0港仙	9.0港仙	33.3			

附註：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流動負債總額
- 2 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總資產
- 3 毛利率：毛利／營業額×100%
- 4 淨利率：年內溢利／營業額×100%
- 5 股本回報：年內溢利／權益總額×100%
- 6 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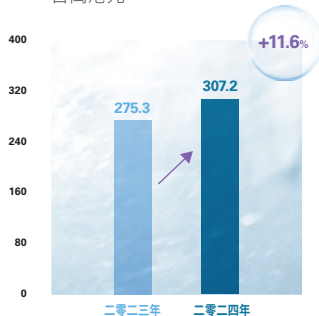
營業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萬港元



年內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萬港元



總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製藥行業繼續面臨重大挑戰，主要是由於集中採購政策所推動。自二零一八年推出「4+7」藥品集中採購試點以來，該政策不斷擴展和修訂。截至二零二四年，國家已實施10批藥品集中採購，不斷發展的促採購規則對藥企產生了深遠影響。

集中採購政策導致藥品價格大幅下降，嚴重擠壓企業利潤。確保公司獲得合理的利潤，在低價中保持藥品品質已成為製藥公司面臨的緊迫問題。

為應對該等挑戰，公司須在成本控制與品質保證之間取得平衡。創新仍為製藥企業發展的核心驅動力。為保持競爭力，公司應：

1. 增加研究及開發（「研發」）投入以培養創新人才，並加強與公私科研機構和大學的合作；
2. 注重技術創新，開發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產品；及
3. 探索新的商業模式和運營方式，提升創新效率。

中國的製藥公司面臨著諸多挑戰和機遇。為蓬勃發展，製藥公司須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主動創新，並優先考慮合規性管理。通過採用針對其獨特特徵和優勢量身定製的戰略，各種規模的公司均可提高其競爭力並為製藥行業的發展做出貢獻。

於二零二四年，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旗艦生物藥貝復舒®系列及貝復濟®系列（以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bFGF)為基礎的生物藥）獲納入在中國所有省份均實行的集中採購制度。堅韌不拔、團結一致以及本集團旗艦生物藥繼續擴大適應症覆蓋面和患者可及性而做出的不懈努力是本集團經受住逆風並取得令人滿意業績的重要因素。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中國業務，並以人民幣計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營業額約1,669,8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1,737,000,000港元減少3.9%。有關減少乃由於中國監管機構於製藥及醫療行業頒佈的若干嚴厲政策和措施。然而，本集團預期，當該等政策和措施為人們所熟悉時，隨之而來的不利局面將得到緩解（「不可預見因素」）。

儘管營業額減少，本集團仍實現純利約307,2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275,300,000港元增加11.6%。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由眼科分部（「眼科」）、外科（創傷護理及修復）分部（「外科」）及提供服務分部組成。各分部中目前具有增長動力的核心產品為：

1. 眼科－貝復舒®系列（貝復舒®滴眼液、貝復舒®眼用凝膠及貝復舒®單劑量滴眼液）、妥布黴素滴眼液、左氧氟沙星滴眼液、玻璃酸鈉滴眼液、鹽酸莫西沙星滴眼液、地誇磷索鈉滴眼液、適麗順®、軟性親水接觸鏡、折疊式人工玻璃體球囊及其他用於近視防控的醫療器械，如眼調節訓練燈及思問離焦定製眼鏡；
2. 外科（創傷護理及修復）－貝復濟®系列（貝復濟®液體製劑、貝復濟®凍乾粉及貝復新®凝膠）、Carisolv®齶齒凝膠、伢典醫生口腔護理產品、伊血安顆粒、紫外線光療儀、皮耐克可吸收性敷料、適可健雙層人工真皮修復材料及Osteopore在新加坡用於牙科手術的生物可吸收植入物（Osteomesh®及Osteoplug®）；及
3. 提供服務：醫療科技電子平台相關醫療服務。

眼科及外科的分部營業額分別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46.2%及52.7%。本集團的旗艦生物藥貝復舒®系列及貝復濟®系列（以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bFGF)為基礎的生物藥）的合併營業額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84.5%，其中貝復舒®系列及貝復濟®系列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的35.1%及49.4%。本集團營業額的餘下15.5%主要來自銷售妥布黴素滴眼液、左氧氟沙星滴眼液、玻璃酸鈉滴眼液、適麗順®、Carisolv®齶齒凝膠、伢典醫生口腔護理產品、伊血安顆粒及皮耐克可吸收性敷料的共同貢獻。

下表載列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組合：

以百萬港元列示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眼科	771.5	755.1
外科	879.9	970.4
提供服務	18.4	11.5
總額	1,669.8	1,737.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眼科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約771,5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2.2%。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科錄得總營業額約879,9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9.3%。有關減少乃由於不可預見因素所致。

回顧年度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為約934,2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1,012,000,000港元減少7.7%。有關開支主要包括薪酬、廣告費用、差旅費用、舉辦產品培訓及提高知名度的研討會及會議的費用等。有關減少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減少相一致。

回顧年度的行政開支為約213,9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則為約217,000,000港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i)擴展新加坡業務的成本增加約9,900,000港元；及(ii)研發開支減少約14,100,000港元的淨效應。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發產生的總開支（包括已收購無形資產）為約156,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64,300,000港元），佔營業額的9.4%（二零二三年：9.5%），其中約131,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25,200,000港元）已資本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557,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509,8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約165,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91,500,000港元），其中42.2%須於一年內償還，25.5%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及32.3%須於兩年後但五年內償還。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及均按浮息計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利率介乎每年2.5%至3.0%。有關銀行融資的詳情，請參閱「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分節。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總額為約6,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1,200,000港元），包括應付可換股貸款的推算利息開支以及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約34,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39,200,000港元），其中約28,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8,000,000港元）已於回顧年度資本化。

國際金融公司（「國際金融公司」）提供的可換股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本公司與國際金融公司（為世界銀行集團之成員，並為其成員國（包括中國）根據協議條款成立之國際組織）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可換股貸款協議」），據此，國際金融公司同意借出而本公司同意借取本金總額為1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貸款，年利率為1.9%。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之條款，國際金融公司有權於到期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前任何時間按轉換價每股5.90港元（可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所載予以調整）將可換股貸款之全部或任何部分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本公司與國際金融公司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之修訂協議，以將到期日延長三年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之公佈。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國際金融公司悉數償還可換股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及贖回溢價。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佈。

財務回顧

購回股份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446,000股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隨後於本報告日期前被本公司註銷。購回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為1,108,090港元，全部由本公司保留溢利撥付。該等交易詳情如下：

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	35,000	2.45	2.30	82,800
二零二四年八月	140,000	2.25	2.18	309,650
二零二四年九月	40,000	2.26	2.25	90,2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86,000	2.78	2.48	221,71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145,000	2.89	2.72	403,730
	<u>446,000</u>			<u>1,108,090</u>

於報告期末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123,000股其股份，該等股份隨後於本報告日期前被本公司註銷。購回股份所付之最高及最低價格分別為每股股份2.80港元及2.55港元，而就購回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為325,270港元，全部由本公司保留溢利撥付。

購回本公司股份乃由本公司董事（「董事」）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授出之授權進行，旨在提高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藉以讓全體股東受惠。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即時計劃進行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得銀行融資額度約631,200,000港元，其中約206,300,000港元已被動用。若干銀行融資額度乃由本公司及其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約557,2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509,8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中73.1%以人民幣計值、12.5%以港元計值及13.2%以美元計值。

本集團按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總負債對總資產的比率）監察其資本架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28.8%（二零二三年：32.0%）。

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及營運資金水平加上未動用的銀行融資，足以滿足本集團的資本承擔以及支持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銀行貸款償還。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資產（二零二三年：概無資產）已予抵押，作為獲取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為約317,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95,3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無）。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所持重大投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財務回顧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以本地貨幣借入及存放現金，以減低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及流動資金不承受重大外匯風險，因此並無作出對沖安排。只要香港維持與美元掛鈎的外匯制度，預期本集團將不會面臨任何重大匯兌風險。然而，本集團將不時基於其業務發展要求審閱及監控相關匯兌風險，並可能於適當時候訂立外匯對沖安排。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及其他借款撥付其營運所需。本集團將該等資源存於在中國及香港銀行開立的計息銀行賬戶，並根據中國及香港銀行利率賺取利息。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

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450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三年：1,481名全職僱員）。回顧年度及上年度的本集團僱員酬金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分別為約335,400,000港元及為約323,600,000港元。本集團依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現時的行內慣例向彼等發放酬金。按董事酌情決定及視乎本集團財務表現，本集團僱員亦可獲發購股權及花紅。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5及本報告董事會報告第41至43頁披露。

每名執行董事的酬金乃根據各執行董事的承約期限及職責以及於相關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董事表現而釐定。

董事

嚴名熾

嚴先生，現年70歲，為本集團（成立於一九九九年二月）之創辦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席。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本公司附屬公司Essex Bio-Investment Limited、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億勝醫療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全一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億勝醫療投資有限公司、億勝醫療（香港）有限公司、珠海全一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全一醫療（珠海）有限公司及UNO Medical Group Private Limited之董事。彼負責本集團之企業規劃，業務發展策略及整體方向。

嚴先生於電子工程專業畢業，因其傑出成就已獲得眾多殊榮及獎項。尤其是彼於一九九零年榮獲首屆KPMG新加坡高新技術企業家獎。其他獎項包括一九九四年獲DHL及新加坡報業控股頒發「本年度最傑出商人」(Businessman of the Year)榮譽，及一九九六年榮獲法蘭西共和國總統頒發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榮銜。

於本報告日期，嚴先生於本公司147,279,000股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彼亦被視為於新加坡億勝投資集團全資附屬公司Dynatech Ventures Pte Ltd所持有之6,666,667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新加坡億勝投資集團由嚴先生與嚴名傑（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按均等比例擁有。嚴先生為嚴名傑的兄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嚴賢龍先生的父親。嚴先生亦分別為Dynatech Ventures Pte Ltd及新加坡億勝投資集團的董事，以及IPC Corporation Ltd的主席兼行政總裁及Wilton Resources Corporation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均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方海洲

方先生，現年5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彼早年先後畢業於華南工學院及華南理工大學，分別獲生化工程學學士學位及工程學碩士學位。方先生獲授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高級製藥工程師（教授級）資質。自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六月成立以來，方先生一直服務於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方先生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Essex Bio-Investment Limited及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之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方先生於本公司5,244,300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嚴賢龍

嚴賢龍先生，現年40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嚴賢龍先生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Essex BioInvestment Limited之總裁。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Essex Bio-Investment Limited、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億勝醫療投資有限公司、億勝醫療(香港)有限公司、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珠海億勝醫藥有限公司、武漢伢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億勝(無錫)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廣東億勝科技有限公司、Majeton Pte. Ltd.、UNO Medical Group Private Limited、EssexBio Pte. Ltd.、DunaVision Pte. Ltd. 及YesDok Pte. Ltd.之董事。嚴賢龍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策略性規劃、業務發展及整體營運管理。

於二零一五年加盟本集團前，嚴賢龍先生從事轉化與治療研究已超過10年。嚴賢龍先生領導本集團業務開發團隊以執行不同投資項目，並直接監督本集團研發及營銷職能。嚴賢龍先生畢業於倫敦帝國理工學院，擁有生物化學學士學位。

嚴賢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嚴名熾先生之子。於本報告日期，嚴賢龍先生於本公司2,039,000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

邱麗文

邱女士，現年61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獲授權代表。邱女士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本公司附屬公司Essex Bio-Investment Limited、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億勝醫療投資有限公司、億勝醫療(香港)有限公司及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之董事。邱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之財務規劃及管理。

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集團前，邱女士於一所「四大」會計師事務所及一所跨國企業任職。邱女士現於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560))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女士獲英國華威大學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邱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於本報告日期，邱女士於本公司46,000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

馮志英

馮先生，現年70歲，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乃香港執業律師，現為楊永安、鄭文森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馮先生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權益。

邱梅美

邱女士，現年62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美國The University of Southwestern Louisiana畢業，持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邱女士亦獲澳洲The University of New England頒授財務管理深造文憑。邱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擁有逾33年的香港稅務、審核及商業經驗。邱女士現時為一間香港管理顧問公司的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邱女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權益。

甄文星

甄先生，現年67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審計、財務管理、企業管治及企業財務顧問方面擁有逾31年經驗，並擁有豐富的H股上市和香港併購交易經驗。甄先生擔任一間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的投資銀行公司之負責人及主要管理人員。彼為一間智庫（該智庫定期就本地公共政策提出建議）以及香港兩家專門從事放射學的醫療器械研究機構的創辦人之一。彼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開始了他的職業生涯，工作逾8年（包括借調到其倫敦辦事處1.5年）。甄先生持有英國索爾福德大學金融及投資管理碩士學位，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此外，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甄先生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級管理層

鄭贊順

鄭先生，現年53歲，自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六月成立以來一直服務於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在基因重組技術和藥物品質標準研究方面擁有逾30年工作經驗。鄭先生擁有北京大學生命科學學院的生物化學學士學位。鄭先生獲授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高級製藥工程師資質。鄭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珠海億勝醫藥有限公司及廣東漢豐百盛醫藥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珠海億勝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鄭先生於本公司582,000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

薛琦博士

薛博士，現年63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科學家。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EssexBio Therapeutics Inc.及廣東權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董事。薛博士為抗癌藥物研發領域的知名科學專家，於腫瘤微環境、腫瘤免疫和血管再生評估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彼直接監督本集團於珠海的研發中心，負責腫瘤科、眼科及皮膚科的發展計劃。薛博士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在美國哈佛醫學院獲得臨床研究學者證書，並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日本群馬大學，獲得病理學博士學位。

於本報告日期，薛博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權益。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7。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以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55至113頁。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港元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派付。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港元。待股東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星期一）派付。於本報告日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股東作出任何安排，據此彼等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於此期間內，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前述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最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領取擬派末期股息的權利。於此期間內，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最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

財務概要

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負債的概要載於第114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製造及銷售治療體表創傷及眼部損傷修復的旗艦生物藥品 (bFGF系列)。此外，本集團亦銷售其他醫藥產品及醫療器械，包括妥布黴素滴眼液、左氧氟沙星滴眼液、玻璃酸鈉滴眼液、鹽酸莫西沙星滴眼液、地誇磷索鈉滴眼液、適麗順®、Carisolv® 齶齒凝膠、伢典醫生口腔護理產品、伊血安顆粒、軟性親水接觸鏡、折疊式人工玻璃體球囊、紫外線光療儀、皮耐克可吸收性敷料、適可健雙層人工真皮修復材料及Osteopore在新加坡用於牙科手術的生物可吸收植入物 (Osteomesh®及Osteoplug®) 及其他用於近視防控的醫療器械，如眼調節訓練燈及思問離焦定製眼鏡。

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由其眼科分部 (「眼科」) 及外科 (創傷護理及修復) 分部 (「外科」) (包括皮膚科、口腔科及婦產科) 貢獻。此外，本集團亦通過戰略投資尋求腫瘤科、骨科及神經科的新療法。

為推動未來增長，本集團於臨床計劃的不同階段保持著強大的研究及開發 (「研發」) 渠道。該等舉措側重於單劑量眼科產品以及生長因子及抗體生物製劑。

於本報告日期，共有16項研發計劃處於臨床前至臨床階段，其中4項眼科計劃處於臨床階段。下文所列的4項眼科計劃被視為中期增長動力。

1. EB11-18136P: SkQ1滴眼液，第二階段三期臨床試驗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美國藥監局」)) (VISTA-2) 頂線數據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發佈。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的收購事項後，VISTA計劃的繼續須待完成轉讓與SkQ1相關的化學、製造及控制(CMC)、專有技術及知識產權，方可作實。
2. EB11-15120P: 阿奇黴素滴眼液，外部專家正在進行審查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NMPA」))
3. EB12-20145P: (濕性) 老年性黃斑部病變 (「濕性AMD」) 貝伐珠單抗玻璃體注射劑，三期臨床試驗 (美國藥監局、歐洲藥品管理局、澳大利亞藥品管理局 (「TGA」) 及中國NMPA)
4. EB11-21148P: 環孢素滴眼液，二期臨床試驗 (中國NMPA)

憑藉龐大的分銷網絡，本集團的治療產品在中國擁有廣泛的業務，為超過14,000家醫院及醫療機構以及約1,810家藥店提供處方藥品。

廣泛的網絡覆蓋了中國的主要城市、省份及縣城。本集團的44個地區銷售辦事處 (「地區銷售辦事處」) 直接管理該網絡。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約1,669,8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1,737,000,000港元減少3.9%。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除稅後溢利約307,2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275,300,000港元增加11.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眼科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約771,5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2.2%。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科錄得總營業額約879,9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9.3%。

為回報我們尊貴股東的長久支持，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港元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派付，而董事會（「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港元，惟有待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約557,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509,8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約165,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91,500,000港元），其中42.2%須於一年內償還，25.5%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及32.3%須於兩年後但五年內償還。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及均按浮息計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利率介乎每年2.5%至3.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總額為約6,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1,200,000港元），包括應付可換股貸款的推算利息開支以及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約34,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39,200,000港元），其中約28,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8,000,000港元）已於回顧年內資本化。

未來發展

本集團預期其旗艦生物藥品rb-bFGF（一種鹼性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系列於未來幾年將繼續維持內生增長。憑藉擴展銷售至中國各大縣城及執行拓展臨床適應症的臨床計劃，此一預期必將實現。此外，本集團預期一系列單劑量滴眼液（妥布黴素、左氧氟沙星、玻璃酸鈉、鹽酸莫西沙星及地誇磷索鈉滴眼液）以及Carisolv®齲齒凝膠及伢典醫生口腔護理產品將繼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適麗順®（用於治療中心性漿液性脈絡膜視網膜病變、中心性滲出性脈絡膜視網膜病變、玻璃體出血、玻璃體混濁及視網膜中央靜脈阻塞等的口服眼科產品）自二零二二年起已成為本集團的核心產品及增長動力之一。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進一步從事一系列產品及醫療器械(包括伊血安顆粒、軟性親水接觸鏡、折疊式人工玻璃體球囊、紫外線光療儀、皮耐克可吸收性敷料、適可健雙層人工真皮修復材料、Osteopore在新加坡用於牙科手術的生物可吸收植入物(Osteomesh®及Osteoplug®)及其他用於近視防控的醫療器械,如眼調節訓練燈及思問離焦定製眼鏡)的營銷及銷售,以補充本集團的眼科及外科治療業務。

於本報告日期,共有16項研發計劃處於臨床前至臨床階段,其中4項眼科計劃處於臨床階段。下文所列的4項眼科計劃被視為中期增長動力。

1. EB11-18136P: SkQ1滴眼液,第二階段三期臨床試驗(美國藥監局)(VISTA-2)頂線數據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發佈。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的收購事項後,VISTA計劃的繼續須待完成轉讓與SkQ1相關的化學、製造及控制(CMC)、專有技術及知識產權,方可作實。
2. EB11-15120P: 阿奇黴素滴眼液,外部專家正在進行審查(中國NMPA)
3. EB12-20145P: 濕性AMD貝伐珠單抗玻璃體注射劑,三期臨床試驗(美國藥監局、歐洲藥品管理局、TGA及中國NMPA)
4. EB11-21148P: 環孢素滴眼液,二期臨床試驗(中國NMPA)

儘管本集團一直專注於眼科及外科(創傷護理及修復)業務分部的產品投資及為其拓展市場渠道,特別是致力於成為亞洲眼科領域的領軍者之一,從長遠發展的角度出發,本集團正在尋求並將繼續尋求新的治療領域(特別是在腫瘤科方面)。於Antikor Biopharma Limited(一家專注於開發用於癌症治療之抗體片段偶聯藥物的公司)的投資為一項策略性考慮,使本集團能夠將其治療領域拓展至腫瘤科方面,從而使其成為長期的增長動力。

除治療領域之外,本集團於五年前開始投資於治療服務業務。根據此舉措,本集團現時運營兩個遠程醫療(「遠程醫療」)平台:

1. 中國的全一e診
2. 印度尼西亞的YesDok

該等遠程醫療平台正處於成長發展階段,目標是為患者、醫生及藥店建立一個生態系統,以實現線上諮詢、電子處方及遠程送藥,特別是為慢性疾病患者或偏遠地區的患者服務。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表現或會受多項因素影響。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概述如下：

1 遵守良好生產規範（「GMP」）標準

中國所有藥品生產企業必須遵守GMP標準，否則將吊銷藥品生產企業許可證，導致生產終止。對我們運營而言，任何不遵守必要的相關規則及法規的行為均可能導致我們被監管機構終止持續運營。該等情況可能會導致停止運營及需採取糾正措施，因而需要額外支出或採取補救措施，此情況將來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 研究與開發風險

本集團的未來前景取決於能否持續開發新產品並將新產品投入商業生產或項目里程碑成果的進展。作為本集團一項擴展策略，本集團擬與合適的夥伴或可協助本集團接觸到前景光明的研究項目的機構締結策略性聯盟。預測生物製藥產品開發的成功率及里程碑成果的進展乃極為困難之事。在開發初段看似胸有成竹的產品，或會因若干理由未能推出市場，該等理由包括在臨床前研究及臨床試驗發現有害的副作用，臨床試驗達不到預期效果及未能取得所需的批文。所產生的相關研發開支需要入賬，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將有不利影響。

3 產品替代

涉及重組DNA技術及其他製藥技術的新藥物發現及開發，預期將繼續迅速發展。要預測日後科技演進及發現對本集團產品的效用和競爭力的影響，十分困難。為應付此等轉變，本集團需及時開發新產品，以迎合市場的技術進步。此外，或需與新技術夥伴締結新聯盟，以接觸新技術新發現。在出現新技術及新發現時，本集團需採納及修改開發方法、過程和計劃。倘本集團未能就不斷轉變的技術及新發現採取適當的應對措施，則業務前景可能會受不利影響。概不能保證其他人士不會獨自開發與本集團產品有類似療效或具更佳療效的產品。

4 中國藥品定價政策

中國藥價系統由政府控制，並影響醫藥行業、藥品定價及監管。近20年，在政府幹預下，治療類藥物的價格普遍下跌，並可能對藥品價格施加下行壓力，從而對我們的市場份額、收益及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5 本地法規的影響

中國當前處於醫療體制改革關鍵時期，很多監管醫療保健及製藥業的法律、法規或執行政策正在發展且經常變更，本集團於其中營運會對其經營業績或發展前景造成重大影響。本地層面不斷變化的政治、社會、法律、稅務、監管及環境規定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因而增加我們業務及營運面臨的不確定因素及風險。

6 基於數量的集中藥品採購

中國政府啟動了一項「以量為本、集中採購、最低數量承諾」的國家藥品採購方案，試圖通過磋商降低藥品製造商的報價，降低藥品價格。根據該方案，價格是決定投標成功與否的關鍵因素之一。政府將把合約授予能夠滿足質量及數量要求的最低價投標者。中標者將獲得至少一年的銷售量保證。數量保證為贏家提供了獲得或增加市場份額的機會。數量保證旨在使製造商願意降低價格以贏得投標。亦能使製造商降低其分銷及商業成本。該方案涵蓋許多種類的藥品，包括國際製藥公司生產的藥品和通過NMPA質量和療效一致性評價的仿製藥。此外，該方案或將改變上述仿製藥在中國的定價及採購方式，並可能加速仿製藥替代正品藥的進程。我們無法確定該方案於日後是否會有任何變化。該方案的實施或將對我們在中國的現有商業運營以及我們在中國的藥品商業化戰略產生負面影響，此情況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環保政策及表現

我們關注保護自然資源並致力創建環保型的工作環境。我們透過節約用電及鼓勵回收辦公用品及其他材料，努力降低對環境的影響。我們亦要求供應商嚴格遵守有關環保法規及規則，並取得有關中國政府機構的所有必要許可及批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編製的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本報告發佈之時同時刊發。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須遵守（其中包括）以下主要法例及法規：

香港

- 上市規則
-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 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

中國

1 藥品生產及經營

- 《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典》
- 《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實施條例》
- 《藥品生產監督管理辦法》
-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 《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
- 《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實施細則》
- 《處方藥與非處方藥分類管理辦法(試行)》
- 《藥品註冊管理辦法》
- 《關於印發推進藥品價格改革意見的通知》
- 《關於在公立醫療機構藥品採購中推行「兩票制」的實施意見(試行)》
- 《關於做好當前藥品價格管理工作的意見》
- 《藥品說明書和標籤管理規定》
- 《藥品召回管理辦法》
- 《藥物警戒檢查指導原則》
- 《藥品年度報告管理規定》
- 《藥品標準管理辦法》
- 《藥品經營和使用品質監督管理辦法》
- 《關於全面深化藥品醫療器械監管改革促進醫藥產業高品質發展的意見》
- 《藥品檢查管理辦法(試行)》

2 環境及社會標準

-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 《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條例》
- 《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
- 《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
- 《中華人民共和國能源法》

董事會報告

3 互聯網政策

- 《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管理辦法》
- 關於印發《互聯網醫院管理辦法(試行)》、《互聯網診療管理辦法(試行)》及《遠程醫療服務管理規範(試行)》的通知
- 《關於完善「互聯網+」醫療服務價格和醫保支付政策的指導意見》
- 《關於促進「互聯網+醫療健康」發展的意見》
- 《藥品網絡銷售監督管理辦法》
- 《互聯網診療監管細則(試行)》
- 《藥品監管信息化標準體系》
- 《藥品網絡交易第三方平台檢查指南(試行)》
- 《醫療器械網絡銷售監督管理辦法》
- 《國家藥監局關於規範藥品網絡銷售備案和報告工作的公告》

4 醫療器械

- 《醫療器械臨床使用管理辦法》
- 《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
- 《醫療衛生機構醫學裝備管理辦法》
- 《醫療器械標準管理辦法》
- 《關於調整部分醫療器械行政審批事項審批程序的決定》
- 《醫療器械使用質量監督管理辦法》
- 《醫療器械經營監督管理辦法》
- 《醫療器械註冊與備案管理辦法》
- 《醫療器械生產監督管理辦法》
- 《醫療器械說明書和標籤管理規定》
- 《醫療器械經營品質管制規範現場檢查指導原則》
- 《國家藥監局關於進一步加強醫療器械註冊人委託生產監督管理的公告》
- 《醫療器械臨床試驗機構監督檢查辦法(試行)》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法規。

重要關係

1 僱員

人力資源為本集團的最大資產之一，本集團高度重視僱員的個人發展。本集團欲繼續為具吸引力的僱主。

本集團致力以清晰的事業發展路徑以及提高及完善技能的機會激勵僱員。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培訓課程包括管理技能、銷售與生產、客戶服務、質量監控及其他與行業相關範疇的培訓。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表揚及獎勵對本集團增長與發展作出貢獻的員工。

2 供應商

我們已與多家供應商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並盡力確保其遵守我們對質量及道德的承諾。我們審慎挑選供應商，並要求其滿足若干評估標準，包括往績記錄、經驗、財務實力、聲譽、生產高質量產品的能力及質量控制效力。

3 市場推廣代理及分銷商

我們透過地區銷售辦事處、代理商及分銷商向醫院銷售產品。我們要求地區銷售辦事處、代理商及分銷商遵守相關法例、法規及我們的銷售推廣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售價及宣傳活動。我們亦監控分銷商的財務狀況及支付記錄以及其銷售表現。

4 醫院及醫生

龐大的分銷網絡使本集團的治療產品能夠在中國各地的逾14,000家醫院及醫療機構以及約1,810家藥房開具處方，覆蓋全國的主要城市、省份及縣城。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回顧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法定股本於回顧年度概無變動。有關本公司於回顧年度進行的股份購回詳情，請參閱「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分節。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購股權」）概無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本公司股本詳情以及計劃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及35。

董事會報告

計劃概要

1. 計劃之宗旨：

- (a) 表揚及認可合資格參與者 (定義見下文) 向本集團已經 (或可能已經) 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 (不論直接或間接)。
- (b) 吸引及挽留僱員 (定義見下文) 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定義見下文)，並向其適當支付最佳質量的報酬。
- (c)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 (定義見下文) 為本集團的利益提升其表現及效率。
- (d) 加強其業務、員工及其他關係。
- (e) 在本集團可向合資格參與者 (定義見下文) 提供的獎勵及激勵的範圍及性質方面，保留最大的靈活性。

2. 計劃之參與者：

- (a)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聘用的任何僱員 (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根據計劃獲授予購股權以吸引與任何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人士) (「A類參與者」)；或
- (b) 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僱員 (不論全職或兼職) (「B類參與者」)；或
- (c) 在本集團正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或經常向本集團提供符合本集團長期發展利益的服務的任何人士，包括可就投資者關係、市場開發和推廣、技術趨勢和創新以及管理領域提供見解的於生物技術和資本市場相關領域具有相關專業知識的本公司諮詢人及顧問以及投資者關係顧問 (不包括為籌資、合併或收購提供諮詢服務的任何配售代理或財務顧問以及提供保證或被要求公正客觀地提供服務的專業服務提供者，如核數師或估值師) (「C類參與者」)。

(A類參與者、B類參與者及C類參與者統稱為「合資格參與者」)。任何上述類別之合資格參與者根據計劃獲授任何權利以認購股份之資格依據，應由董事會經考慮以下因素而釐定：(i)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業務的經驗；(ii)合資格參與者於本集團的服務年限 (倘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僱員或董事)；(iii)參與本集團業務及／或與本集團合作的實際程度；及(iv)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未來的成功提供或作出或可能提供或作出的支持、協助、指導、建議、努力及貢獻的數額。

3. (a) 根據計劃可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合計不得超過計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0%，即57,064,900股（「計劃授權限額」）。
- (b) 根據計劃可向所有C類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合計不得超過計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及計劃授權限額之10.0%，即5,706,490股。
- (c)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計劃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57,064,900份。
- (d)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計劃下可供授予C類參與者的購股權數目為5,706,490份。
- (e) 於回顧年度內可就計劃及本公司所有其他計劃或獎勵（如有）下授出之購股權發行之股份數目（即零）除以回顧年度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 不適用。
- (f)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計劃，可供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總數：
- 57,064,900股股份。
- (g) 於本報告日期，其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 10.06%。
4. 根據計劃及本公司所有其他計劃或獎勵（如有），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之配額上限：
- 合共不超過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之1.0%，惟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符合二零二三年計劃規定的其他要求則作別論。
5. 必須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間：
- 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有關計劃的必要決議案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本公司根據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行使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上市及允許買賣之日期（即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生效日期」）起計十年，或董事會可能釐定之較短期間。

董事會報告

6. 購股權須歸屬之最短期間：

不少於12個月，但在以下情況下，授予A類參與者的購股權的歸屬期可能少於12個月（或無歸屬期）：

- (a) 向新加入者授出「補償性」購股權，以取代彼等在離開前僱主時喪失的股份獎勵；
- (b) 向因身故或殘疾或任何失控事件而終止僱傭的A類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 (c) 出於行政及合規原因於一年內分批授出購股權；
- (d) 授予具有混合或加速歸屬日程表（例如購股權可於12個月期間內平均歸屬）的購股權；及
- (e) 授予總歸屬及持有期超過12個月的購股權。

7. (a)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之款項：

1.00港元。

(b) 必須作出付款或催繳之期間：

自生效日期起十年屆滿後，任何要約均不得或開放供接納。

(c) 就付款或催繳而言貸款必須償還之期間：

不適用。

8. 釐定行使價之基準：

行使價將由董事會釐定及根據要約函件通知各承授人，而金額不可低於以下各項中最高者：

- (a) 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股份收市價；
- (b) 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之面值。

9. 計劃之餘下年期：

約8.3年（於二零三三年六月八日屆滿）。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於回顧年度整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維持於上市規則規定的充足水平。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於此司法管轄區註冊成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446,000股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隨後於本報告日期前被本公司註銷。就購回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為1,108,090港元，全部由本公司保留溢利撥付。該等交易的詳情如下：

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	35,000	2.45	2.30	82,800
二零二四年八月	140,000	2.25	2.18	309,650
二零二四年九月	40,000	2.26	2.25	90,2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86,000	2.78	2.48	221,71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145,000	2.89	2.72	403,730
	<u>446,000</u>			<u>1,108,090</u>

於報告期末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123,000股其股份，該等股份隨後於本報告日期前被本公司註銷。購回股份所付之最高及最低價格分別為每股股份2.80港元及2.55港元，而就購回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為325,270港元，全部從本公司保留溢利撥付。

購回本公司股份乃由董事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授出之授權進行，旨在提高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藉以讓全體股東受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股權掛鈎協議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除(i)本董事會報告「股本及購股權」一段及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的計劃；及(ii)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與國際金融公司（「國際金融公司」）訂立的可換股貸款協議（連同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的修訂協議，統稱「可換股貸款協議」）（誠如本報告「財務回顧」一節第24頁所披露）外，於回顧年度末或回顧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存續的股權掛鈎協議。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之條款，國際金融公司有權於到期日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前任何時間，按轉換價每股股份5.90港元（可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所載作出調整）將可換股貸款之全部或任何部分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最多25,423,728股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向國際金融公司全額償還可換股貸款的未償還本金，及國際金融公司於本回顧年度內並無行使轉換可換股貸款全部或任何部分未償還本金的權利。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於回顧年度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及第57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可供分派儲備37,074,533港元，此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之條款計算，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34。於本報告日期前，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本公司宣派股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相關條文計算，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97,074,533港元，當中34,027,740港元已建議撥作回顧年度末期股息。

慈善捐獻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獻共約88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481,000港元）。

主要客戶與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的總銷售額約52.3%，其中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27.0%。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購貨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的總購貨額約53.1%，其中最大供應商的購貨額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約17.8%。

於回顧年度，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嚴名熾 (主席)
方海洲 (董事總經理)
嚴賢龍 (副董事總經理)
邱麗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英
邱梅美
甄文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嚴名熾、嚴賢龍及邱梅美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合資格重選連任。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嚴賢龍連任董事後，嚴賢龍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董事的服務合約

每名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1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除財務報表附註11所披露外，現任及歷任董事並無獲取其他酬金、養老金或任何薪酬安排而須根據上市規則、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383條或香港法例第622G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作出披露。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責任除外）終止之服務合約。

獨立性之確認

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並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之獨立身份確認書。

董事會報告

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4(1)條規定，(其中包括)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就彼等各自的職務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之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及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惟此彌償不會適用於因任何彼等作出任何欺詐或不誠實行為而發生之任何事宜。有關准許彌償條文於現時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生效。

董事或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且於回顧年度年結日或任何時間仍然存續，而董事或與董事或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有關連之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安排或合約。於回顧年度，亦概無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於回顧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有關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人力資源部按僱員之優點、資歷及執行能力，並由執行董事檢討。

本公司採納有關模式，據此，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有關薪酬待遇應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付款，以及就失去或終止職務或委聘應付之任何補償，並就非執行董事(如有)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釐定或推薦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時，薪酬委員會應考慮可比較公司支付之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時間承擔及責任、本集團其他部門的聘任情況，以及與表現掛鉤薪酬的適用性等因素。檢討及審批與表現掛鉤薪酬時，薪酬委員會將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之本集團公司宗旨及目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安排可使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之薪酬

董事(記名)及五名最高薪僱員之薪酬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	於本公司普通股／ 相關股份之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權益 概約百分比
嚴名熾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公司權益	153,945,667 (附註1)	27.14%
方海洲	實益擁有人	5,244,300 (附註2)	0.92%
嚴賢龍	實益擁有人	2,039,000 (附註3)	0.36%
邱麗文	實益擁有人	46,000 (附註4)	0.01%

附註：

- 147,279,000股普通股以嚴名熾之名義登記。
 - 6,666,667股普通股由Dynatech Ventures Pte Ltd（「Dynatech」）持有，而Dynatech則由新加坡億勝投資集團（「新加坡億勝」）全資擁有。新加坡億勝由嚴名熾及嚴名傑按均等比例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嚴名熾有權在Dynatech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的投票權，故彼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5,244,300股普通股以方海洲之名義登記。
- 2,039,000股普通股以嚴賢龍之名義登記。
- 46,000股普通股以邱麗文之名義登記。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內之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者及「股本及購股權」一段所披露的計劃外，於回顧年度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或行使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獲益的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獲取該等權利。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披露權益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除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外，以下人士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	於本公司普通股／ 相關股份之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權益 概約百分比
嚴名傑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公司權益	152,020,667 (附註1)	26.81%
劉慧娟	家族權益	153,945,667 (附註2)	27.14%

附註：

1. (a) 145,354,000股普通股以嚴名傑的名義登記。
- (b) 6,666,667股普通股由Dynatech持有，而Dynatech則由新加坡億勝全資擁有。新加坡億勝由嚴名熾與嚴名傑按均等比例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嚴名傑有權在Dynatech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的投票權，故彼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2. 劉慧娟為執行董事嚴名熾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慧娟被視為於嚴名熾擁有權益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153,945,667股普通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任何人士或實體（彼等之權益已於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段載列的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關連及關聯方交易

回顧年度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該等關聯方交易概不構成須根據上市規則作出披露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董事確認，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適用披露規定。

競爭及利益衝突

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概無於回顧年度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或與本集團出現任何其他利益衝突，而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會退任，而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會建議續聘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企業管治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請參閱本報告第115至127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代表董事會

嚴名熾
主席

香港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列載於第55至11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乃於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其他無形資產的確認及後續計量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g)、5及21。

其他無形資產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為約1,127,700,000港元，主要包括開發生物藥品的資本化開支及已收購的無形資產。貴集團於滿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標準時將符合資格的產品開發成本撥付資本。資本化標準評估要求於初始時及個別項目的整個年期內作出重大判斷及計量不確定因素。判斷包括釐定資本化成本是否符合資格及後續計量要求進行詳盡的分析。貴集團的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

我們的回應

我們的審核程序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i)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通過審查管理層確定的圍繞無形資產資本化和後續計量的控制措施的設計，評估開發成本是否符合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資格，並對我們視為關鍵領域的資本化開發成本的細節進行實質性測試。該等程序包括按抽樣基準測試與時段登記有關的基本證據以及測試可使用年期的估計；及
- (ii) 在我們的估值專家(如適當)的協助下，評估 貴集團根據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測試無形資產減值評估的適當性時所使用的假設和方法。

有關本年報的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我們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而審核委員會則就此協助董事履行彼等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我們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為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彼等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為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地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進行集團審計，以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對貴集團的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須負責指引、監督及審閱就集團審計目的進行的審計工作。我們須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黎卓威

執業證書編號：P07921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	6及7	1,669,816,770	1,736,972,134
銷售成本		(171,154,250)	(174,943,412)
毛利		1,498,662,520	1,562,028,722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8	33,964,595	25,802,515
分銷及銷售開支		(934,180,643)	(1,011,995,846)
行政開支		(213,947,904)	(216,967,423)
融資成本	9	(6,087,256)	(11,212,15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911,081)	(1,641,382)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	375,500,231	346,014,427
所得稅	14	(68,278,413)	(70,754,810)
年內溢利		307,221,818	275,259,617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56,207,805)	(42,291,234)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公平值變動		9,643,772	11,956,72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46,564,033)	(30,334,50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60,657,785	244,925,1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6	54.14港仙	48.27港仙
攤薄	16	53.18港仙	46.90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393,979,768	384,541,423
使用權資產	18(a)	20,226,464	21,317,529
土地使用權	19	13,701,944	14,587,788
商譽	20	53,950,779	56,016,106
其他無形資產	21	1,127,654,183	1,054,838,19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59,303	928,529
應收可換股貸款	22	14,545,374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	23	44,223,974	39,067,7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23	2,589,859	366,251
按金及預付款項	26	28,712,150	10,617,279
非流動資產總值		1,699,743,798	1,582,280,872
流動資產			
存貨	24	58,938,488	62,821,91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586,295,190	595,420,249
按金及預付款項	26	46,604,231	26,783,683
應收可換股貸款	22	30,724,762	41,820,60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23	3,572,345	5,179,921
受限制現金	27	—	3,405,96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8	557,166,527	509,845,284
流動資產總值		1,283,301,543	1,245,277,626
總資產		2,983,045,341	2,827,558,498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545,396,348	484,212,754
銀行借貸	30	69,798,439	55,404,346
租賃負債	18(b)	3,265,185	1,696,026
應付可換股貸款	31	—	180,460,415
即期稅項負債		90,517,863	88,970,548
流動負債總額		708,977,835	810,744,089
流動資產淨值		574,323,708	434,533,53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74,067,506	2,016,814,409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30	95,549,757	36,056,728
租賃負債	18(b)	18,425,411	20,404,708
遞延稅項負債	32	36,372,158	36,575,74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50,347,326	93,037,184
總負債		859,325,161	903,781,273
資產淨值		2,123,720,180	1,923,777,2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3	56,712,900	56,758,500
儲備		2,067,007,280	1,867,018,725
權益總額		2,123,720,180	1,923,777,225

代表董事會

方海洲

邱麗文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港元 附註33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儲備 港元 附註34(i)	法定盈餘儲備 港元 附註34(ii)	外幣匯兌儲備 港元 附註34(iii)	購股權儲備 港元 附註35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儲備 港元 附註23	公平值儲備 港元	應付 可換股貸款 的轉換部分 港元 附註31	保留盈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7,160,300	73,285,948	362,442	90,682,921	(58,413,741)	1,768,300	(86,872,061)	18,095,900	15,227,318	1,620,069,478	1,731,366,805
年內溢利	-	-	-	-	-	-	-	-	-	275,259,617	275,259,617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	-	-	11,956,727	-	-	-	11,956,727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42,291,234)	-	-	-	-	-	(42,291,23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2,291,234)	-	11,956,727	-	-	275,259,617	244,925,110
已付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14,266,225)	(14,266,225)
已付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25,655,175)	(25,655,175)
購回及註銷股份	(401,800)	(6,995)	-	-	-	-	-	-	-	(12,184,495)	(12,593,290)
購股權被沒收或到期時轉撥 購股權儲備	-	-	-	-	-	(1,768,300)	-	-	-	1,768,300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6,758,500	73,278,953	362,442	90,682,921	(100,704,975)	-	(74,915,334)	18,095,900	15,227,318	1,844,991,500	1,923,777,225
年內溢利	-	-	-	-	-	-	-	-	-	307,221,818	307,221,818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	-	-	9,643,772	-	-	-	9,643,772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56,207,805)	-	-	-	-	-	(56,207,80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56,207,805)	-	9,643,772	-	-	307,221,818	260,657,785
已付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25,539,300)	(25,539,300)
已付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34,044,000)	(34,044,000)
購回及註銷股份	(45,600)	(792)	-	-	-	-	-	-	-	(1,085,138)	(1,131,53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時轉撥公平值儲備	-	-	-	-	-	-	(1,183,031)	-	-	1,183,031	-
償還應付可換股貸款時轉撥 公平值儲備	-	-	-	-	-	-	-	(18,095,900)	(15,227,318)	33,323,218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712,900	73,278,161	362,442	90,682,921	(156,912,780)	-	(66,454,593)	-	-	2,126,051,129	2,123,720,18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5,500,231	346,014,427
就下列各項調整：			
應收可換股貸款之利息收入	8	(1,852,363)	(1,737,31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	(9,593,998)	(10,606,07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8	(930,695)	(12,722,346)
其他無形資產撇銷	8	2,876,931	—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8	—	5,049,442
應收貨款減值虧損	8	7,186,607	—
訴訟申索之收入淨額	8	(21,140,015)	—
融資成本	9	6,087,256	11,212,15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911,081	1,641,383
土地使用權攤銷	10	360,208	367,20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	24,894,619	26,270,8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25,830,661	30,067,5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	4,787,466	3,170,710
匯兌虧損淨額		2,757,349	6,122,0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	479,791	2,223,700
存貨撇銷	10	3,870,565	2,083,845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424,025,694	409,157,606
存貨(增加)/減少		(2,246,799)	16,790,73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2,942,986	(131,747,595)
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21,056,827)	(7,578,085)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7,084,478	70,898,520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430,749,532	357,521,185
已付稅項		(62,279,451)	(18,315,91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68,470,081	339,205,26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9,652,305)	(15,030,222)
已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24,745,126)	(6,001,032)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75,073,613)	(107,010,14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增加		(2,160,819)	—
購入應收可換股貸款		(3,134,872)	—
購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		—	(3,914,743)
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1,084,899)
已收銀行利息		9,593,998	10,606,073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	14,275,000
受限制現金減少		3,348,283	48,342,2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46,045	105,64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4,487,570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	5,373,81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6,590,839)	(54,338,2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06,897,860	42,744,261
償還銀行借貸	(28,100,113)	(280,992,908)
租賃負債付款	(5,277,154)	(3,236,603)
償還應付可換股貸款	(150,000,000)	—
購回股份付款	(1,131,530)	(12,593,290)
銀行借貸之已付利息	(4,090,957)	(13,035,266)
應付可換股貸款之已付利息及贖回溢價	(59,527,750)	(2,889,583)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59,583,300)	(39,921,4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0,812,944)	(309,924,78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 淨額	61,066,298	(25,057,778)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09,845,284	543,486,01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影響	(13,745,055)	(8,582,955)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57,166,527	509,845,28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1,148,944	509,845,284
於獲取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226,017,583	—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57,166,527	509,845,284

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5,886,706港元（二零二三年：2,866,983港元）轉撥自按金及預付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冊，經合併及修訂），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61）。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206室。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以及開發、製造及銷售生物藥品。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外。計量基準於下文附註4列載之會計政策內充分說明。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本集團首次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以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除下文另有說明外，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等狹義修訂訂明，根據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不受實體之預期或報告日期後之事件(例如，豁免契諾或違反契諾)所影響。該等修訂亦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對於「清償」負債的定義。該等修訂可能會影響負債的分類，特別是對於曾將管理層確定分類意圖納入考慮的實體及若干可以轉換為權益的負債。該等修訂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誤差的正常規定追溯應用。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負債的條款及條件，並得出結論，於初步應用該等修訂時，其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類別保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及未提前採納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未生效，而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應用。本集團現有意於準則生效日期應用有關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財務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為有關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新準則，其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以下三組新要求，以改善實體的財務業績報告，並為投資者分析和比較實體提供更好的基準：

- (a) 新界定的小計於損益表中的呈列；
- (b) 有關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衡量標準的披露；及
- (c) 對資訊分組 (匯總及分解) 的加強要求。

本集團現正在分析新規定，並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影響。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中項目的確認和計量產生任何影響，但預計其將對若干項目的呈列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變動包括損益表中的分類和小計、資料的匯總／分解及標記，以及管理層定義的表現指標的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a)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集團各公司間之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除非交易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屆時虧損將於損益確認），否則將對銷未變現虧損。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能對其行使控制權之被投資方。倘達成以下三項條件，本公司取得被投資方之控制權：有權控制被投資方，對來自被投資方之浮動回報享有承擔或權利，以及能運用對被投資方之權力以影響其所得浮動回報。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有關控制條件改變，則重新評估有關控制權。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報表，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列示。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而非屬於附屬公司或合營安排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之財務及營運決策，而非對該等政策擁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入賬，據此，聯營公司初步按成本確認，此後其賬面值因應本集團所佔之聯營公司資產淨值收購後變動予以調整，惟超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虧損不會被確認，除非有責任妥善處理該等虧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d)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按收購日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自被收購方的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公平值的總和。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按公平值或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所佔的份額計量於被收購方屬現時擁有人權益的非控股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按公平值計量。與收購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計入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涉及的財務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進行評估，以合理分類及確認，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內在衍生工具分開。

商譽初步以成本確認，指所轉讓之代價、就被收購方非控股權益確認之數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總金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之差額。

初始確認後，商譽以成本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產生之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受惠於收購所帶來協同效益之相關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為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現金流入下可產生現金流入之最細可辨識資產組別。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均測試減值，及凡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則測試減值。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收購項目直接應佔成本。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折舊以撇銷其成本（扣除預期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評估，並在適當時作出調整。年率如下：

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	2%至20%或餘下租賃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9%至18%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至33%
汽車	10%至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在建工程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工程之直接成本及於工程及安裝期內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當為資產達致擬定用途作準備的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完成時，該等成本不再撥充資本，而在建工程則轉撥至適當類別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無需作折舊撥備，直至其完成及可作其擬定用途為止。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f)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 (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款項，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i)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 (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 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之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在其租期與估計使用年期的較短者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下：

租賃樓宇	5年
------	----

(ii)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租賃負債按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確認。

(iii)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 (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被認為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及筆記本電腦的租賃。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款項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g) 無形資產

(i) 購入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次按成本確認。其後，擁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攤銷乃按其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撥備。攤銷費用於損益中確認。

分銷權	10至25年
按直線法攤銷的開發成本	10年

(ii) 研究及開發費用

內部開發產品的費用於可證明下列情況下予以資本化：

1. 開發產品以供出售乃屬技術上可行；
2. 擁有可供完成開發之充足資源；
3. 有完成及銷售該產品之意向；
4. 本集團有能力銷售該產品；
5. 銷售該產品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及
6. 該項目開支能可靠計量。

資本化開發成本乃於本集團預期將從銷售已開發產品獲利之期間攤銷。攤銷費用於損益中確認。

根據許可期限攤銷之資本化開發費用	10年
------------------	-----

不符合上述標準之開發費用及內部項目在研究階段之費用乃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iii) 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則會進行減值測試。尚未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h) 財務工具

(i) 財務資產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該等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損益及減值於損益內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均於損益內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財務資產而持有的資產，該等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股本工具

於初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平值的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股息收入明確指明為投資成本之收回部分。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其他股本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中公平值變動、股息及利息收入於損益內確認。

(ii)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應收貨款、合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財務工具預計年期限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之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乃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利率貼現。

本集團已選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應收貨款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並已根據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損失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條件調整。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h) 財務工具 (續)

(iii)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續)

就其他債務財務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信貸風險自產生以來大幅增加，撥備將基於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

當釐定財務資產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並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到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定量及定性之資料及分析，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倘逾期超過60至90日，財務資產之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

本集團認為財務資產於下列情況下為信貸減值：(1)倘本集團不採取如變現抵押品(如持有)等行動，借款人則不可能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2)該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至180日(視乎客戶的信譽而定)。

當合約付款逾期90日時，本集團認為財務資產出現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表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適合。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表明，在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增級之前，本集團不大可能全額收回未償還的合約款項時，本集團亦可能認為某項財務資產出現違約。

信貸減值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對於非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利息收入根據賬面總值計算。

(iii) 財務負債

本集團視乎財務負債產生之目的將其負債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減所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計算。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包括持作買賣財務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及本集團發行之可換股貸款之債務部分，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利息開支會於損益確認。

當負債終止確認或進行攤銷時，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h) 財務工具 (續)

(iv) 應付可換股貸款

本集團發行的應付可換股貸款包括於初次確認時獨立歸類至各自之項目下之負債及轉換權部分。倘換股權將透過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另一項財務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本身股本工具結算，則分類為股本工具。

於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平值按類似不可換股債務的現行市場利率釐定。發行可換股貸款的所得款項及負債部分所釐定的公平值之差額為持有人將貸款轉換為權益之換股選擇權，乃列入權益（應付可換股貸款的轉換部分）。

於隨後期間，應付可換股貸款的負債部分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權益部分（代表可將負債部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換股權）將保留於應付可換股貸款的轉換部分內，直至該嵌入式換股權獲行使為止（於此情況下，應付可換股貸款的轉換部分的結餘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倘換股權於到期日尚未獲行使，應付可換股貸款的轉換部分的結餘將解除至保留盈餘。換股權獲轉換或到期時不會確認任何盈虧。

(v) 終止確認

凡財務資產有關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期間屆滿，或當財務資產被轉讓而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終止確認準則，則本集團終止確認該財務資產。

財務負債於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

(i) 存貨

存貨初步以成本及其後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以及將存貨運送至當前位置及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是指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減完成產生之估計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之成本。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j) 收益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可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間點轉移，取決於合約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符合下列條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乃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全部利益，而客戶亦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建及優化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以收取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乃於整個合約期間經參考完成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i) 開發、製造及銷售生物藥品

客戶於貨品獲得交付及接收後取得生物藥品控制權，因此收益於客戶接收生物藥品時的時間點確認。一般僅有一項履約責任。發票通常須於90日內支付。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銷售產品合約為客戶提供退貨權利（交換另一產品或以現金退款的權利）。退貨權利引發可變代價。可變代價於合約起始時估計，並會受到限制直至關聯之不確定性其後得以解決。對可變代價應用之限制會增加遞延之收益金額。此外，確認退貨責任及收回退回貨品資產的權利。經參考過往退回貨品之情況，以及管理層評估退回貨品之可能性，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退回貨品之財務影響並不重大。

(ii) 提供醫療科技電子平台相關醫療服務

收益於提供醫療科技電子平台相關醫療服務之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k) 所得稅

本年度之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l) 外幣

於綜合入賬時，海外業務的收支項目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惟匯率於期內大幅波動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使用與交易進行時所用匯率相若的匯率。海外業務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為外幣匯兌儲備。

(m) 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是指預計在僱員提供了相關服務的年度呈報期末後十二個月以前將全數結付的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確認。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n) 其他資產（財務資產除外）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任何其他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本集團應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若資產並無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則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應予以估計。

倘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估計少於其賬面值時，則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中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的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前提為經調高的賬面值不得超出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隨即於損益中確認。

使用價值乃根據預期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並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獨有的風險的稅前貼現率將其貼現至現值。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o)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有關責任很可能導致能合理估計的經濟利益流出時，則會就不確定時間或金額之負債確認撥備。

當不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或其數額未能可靠地估計時，則須披露該義務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小除外。潛在義務（其存在僅可透過發生或不發生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確定），亦同時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其經濟利益流出可能性極小除外。

(p) 借貸成本資本化

收購、建築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耗用較長時間方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會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q)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合理假設將可收取及本集團將遵照所附有關條件時予以確認。就所產生之開支向本集團賠償之撥款，於開支產生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表中予以確認為收益。就資產成本向本集團作出賠償之撥款，乃從資產之賬面值中扣除，其後以透過已減折舊開支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於損益表中有效地予以確認。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其他來源並不明顯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有關的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與此等估計不同。

本集團持續檢討估計和相關假設。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估計的期間有影響，則有關修訂在該期間內確認；倘若修訂對目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除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資料外，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如下：

(a) 研發成本

根據附註4載列之會計政策，研究活動相關之開支於產生時於損益列作開支，而倘直接歸屬於開發活動之開支符合所有規定，則其將確認為其他無形資產。此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以將所承接項目之研究階段及開發階段予以區分。研究乃所進行之原創及有計劃的調查，預期可獲得新科學或技術知識及了解。開發乃於開始作商業生產或使用前應用研究、結果或其他知識，以規劃或設計生產全新或重大改良物料、器具、產品、工序、系統或服務。釐定於損益列作開支或予以資本化之金額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及假設有關於研究及開發活動之預期進度及結果、未來預期資產產生的現金、將應用之貼現率，及可能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期間。

(b)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率之假設對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歷史、現時市況及前瞻性估計，通過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之輸入數據。

(c)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所需成本及銷售開支。此等估計乃按照現時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之過往經驗作出，並會因應競爭對手於嚴峻之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d) 非財務資產減值

當有跡象表明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非財務資產會進行減值測試，但尚未使用的無形資產及商譽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所有適用非財務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是根據按公平原則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類似資產出售交易所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而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需估計預期未來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同時選擇適當的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e)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不同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本集團根據現行稅務法規審慎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據此計提稅務撥備。然而，釐定本集團的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判斷，因為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務釐定屬不確定。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的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f)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計量乃於可行範圍內盡量使用市場可觀察資料輸入及數據。於釐定公平值計量時使用之資料輸入，乃根據所運用之估值技術中使用之輸入資料之可觀察程度而分類為不同層次（「公平值級別」）：

第一層：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作調整）；

第二層： 資產或負債之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資料（不包括第一層內包括之報價）；及

第三層：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資料（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f) 公平值計量 (續)

(i) 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

於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應收可換股貸款及股本投資須按公平值計量及披露。

具備標準條款及條件以及於活躍流通市場買賣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乃參考市場報價而釐定。

下文附註(iii)及(iv)中載列於釐定第二層及第三層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時所運用之估值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資料，以及主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與公平值之間的關係。

(ii)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租賃負債及應付可換股貸款。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受限制現金、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租賃負債及應付可換股貸款的即期部分由於到期日較短，故該等工具之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的非即期部分之公平值為方便披露用途已按貼現現金流量模式釐定，並分類為公平值級別中的第三層。重大輸入資料包括用作反映本集團信貸風險之貼現率。

(iii) 有關第二層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第二層類別包括之財務工具的公平值乃參考普遍接納之定價模式按非活躍市場中相同或類似資產或負債的報價釐定。

(iv) 有關第三層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於本年度末列入第三層類別的財務工具的公平值已由董事參考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一間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事務所）作出之估值釐定，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2。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f) 公平值計量 (續)

下表為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工具根據公平值級別作出之分析：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財務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層 港元	第二層 港元	第三層 港元	總計 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33,199,653	—	—	33,199,653
非上市股本投資	—	17,186,525	—	17,186,525
應收可換股貸款	—	—	45,270,136	45,270,136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財務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層 港元	第二層 港元	第三層 港元	總計 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29,634,372	—	—	29,634,372
非上市股本投資	—	14,979,572	—	14,979,572
應收可換股貸款	—	—	41,820,601	41,820,601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級別分類下並無轉撥。有關公平值級別第二層及第三層中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所採用的各項估值技術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22及23。

6.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種類分別管理其業務。為方便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本集團內部會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員（即執行董事）匯報分部資料。本集團為財務報告目的而識別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 眼科：開發、製造及／或銷售產品，包括貝復舒®系列（貝復舒®滴眼液、貝復舒®眼用凝膠及貝復舒®單劑量滴眼液）、妥布黴素滴眼液、左氧氟沙星滴眼液、玻璃酸鈉滴眼液、鹽酸莫西沙星滴眼液、地誇磷索鈉滴眼液、適麗順®、軟性親水接觸鏡、折疊式人工玻璃體球囊及其他用於近視防控的醫療器械，如眼調節訓練燈及思問離焦定製眼鏡；
- 外科：開發、製造及／或銷售產品，包括貝復濟®系列（貝復濟®液體製劑、貝復濟®凍乾粉及貝復新®凝膠）、Carisolv®齶齒凝膠、伢典醫生漱口水、伊血安顆粒、紫外線光療儀、皮耐克可吸收性敷料、適可健雙層人工真皮修復材料及Osteopore在新加坡用於牙科手術的生物可吸收植入物（Osteomesh®及Osteoplug®）；及
- 提供服務：醫療科技電子平台相關醫療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報告 (續)

(a) 可報告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人員獨立監察業務單位之業績，以便作出關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下表闡述之可報告分部業績作出評估。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眼科 港元	外科 港元	提供服務 港元	總額 港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收益	771,489,697	879,902,941	18,424,132	1,669,816,770
可報告分部溢利	209,689,673	237,420,025	12,419,198	459,528,896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眼科 港元 (經重列)	外科 港元 (經重列)	提供服務 港元 (經重列)	總額 港元 (經重列)
可報告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收益	755,033,040	970,400,672	11,538,422	1,736,972,134
可報告分部溢利	188,322,734	240,191,454	8,991,189	437,505,377

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報之總計金額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主要財務數據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經重列)
可報告分部溢利	459,528,896	437,505,377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淨額	(78,872,104)	(87,951,6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930,695	12,722,346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5,049,442)
融資成本	(6,087,256)	(11,212,159)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5,500,231	346,014,427

重大企業開支主要由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組成。

由於並無定期向執行董事提供分部資產及負債之計量，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分析。

6. 分部報告 (續)

(b) 地區資料

(i) 外部客戶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1,662,297,999港元(二零二三年：1,731,873,976港元)及7,518,771港元(二零二三年：5,098,158港元)分別源自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之業務。

(ii)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中國	1,330,879,465	1,263,594,401
香港	274,228,997	249,054,890
海外	33,276,129	30,197,558
	1,638,384,591	1,542,846,849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不包括應收可換股貸款、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乃根據個別資產之實際位置而定，惟就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而言，地區位置乃根據集團實體經營地區而定。

(c)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51,629,803港元及179,528,392港元(二零二三年：454,572,326港元及185,308,932港元)之收益乃源自向兩名客戶(二零二三年：兩名客戶)之銷售，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7. 營業額

營業額指供應予客戶之產品之銷售價值及服務收入(已扣除銷售稅項、增值稅、商業折扣及銷售退貨)，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經重列)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930,695	12,722,346
應收可換股貸款之利息收入	1,852,363	1,737,311
政府補貼(附註(a))	4,550,475	1,351,024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9,593,998	10,606,073
其他無形資產撇銷(附註21)	(2,876,931)	—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附註21)	—	(5,049,442)
應收貨款減值虧損(附註25)	(7,186,607)	—
訴訟申索之收入淨額(附註(b))	21,140,015	—
雜項收入	5,960,587	4,435,203
	33,964,595	25,802,515

附註：

(a) 所收取之政府補貼用作支持新藥品研發，而獲取該等補貼概毋須達成任何條件或或然事項。

(b) 該金額與負責本集團中國第二間廠房建設工程的總承包商之爭議有關。

9.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4,090,957	13,035,266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155,785	567,264
應付可換股貸款之推算利息開支	29,067,335	25,634,781
減：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在建工程之資本化金額	(1,624,178)	(9,864,457)
減：其他無形資產之資本化金額	(26,602,643)	(18,160,695)
	6,087,256	11,212,159

10. 除所得稅前溢利

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經重列)
土地使用權攤銷	360,208	367,20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4,894,619	26,270,840
核數師薪酬	1,604,700	1,453,500
存貨成本	165,280,217	170,312,334
服務成本	2,003,468	2,547,2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830,661	30,067,5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87,466	3,170,710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309,070,741	298,225,948
—退休金供款	18,738,060	17,769,636
匯兌虧損淨額	4,604,485	6,122,070
存貨撇銷	3,870,565	2,083,8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79,791	2,223,700
確認為開支之研發成本	25,009,026	39,144,7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額 港元
	方海洲 港元	嚴賢龍 港元	邱麗文 港元	嚴名熾 港元	馮志英 港元	Mauffrey Benoit Jean Marie 港元	邱梅美 港元	甄文星 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	-	-	-	250,000	-	220,000	220,000	690,000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71,309	1,547,000	524,800	2,975,000	-	-	-	-	6,718,109
退休金供款	56,288	-	12,580	-	-	-	-	-	68,868
酌情花紅(附註)	100,000	250,000	200,000	250,000	-	-	-	-	800,000
酬金總額	1,827,597	1,797,000	737,380	3,225,000	250,000	-	220,000	220,000	8,276,977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	-	-	-	250,000	110,000	220,000	128,333	708,333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01,625	1,547,000	543,600	2,975,000	-	-	-	-	6,767,225
退休金供款	42,962	-	12,000	-	-	-	-	-	54,962
酌情花紅(附註)	100,000	250,000	200,000	250,000	-	-	-	-	800,000
酬金總額	1,844,587	1,797,000	755,600	3,225,000	250,000	110,000	220,000	128,333	8,330,520

附註：

表現掛鈎之獎勵花紅由董事按本集團財務表現酌情決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鼓勵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2.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人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三名（二零二三年：三名）董事，彼等之酬金載於上文附註11。其餘兩名（二零二三年：兩名）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760,826	4,595,712
退休金供款	142,754	141,140
	4,903,580	4,736,852

彼等之酬金所屬的範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三年 僱員人數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1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鼓勵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兩名（二零二三年：兩名）高級管理人員（並非董事）的酬金分別屬於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及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及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範疇內。

13. 退休福利

本集團的僱員為由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而本集團的香港僱員則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項下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員工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在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撥出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18,806,928港元（二零二三年：17,824,598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所得稅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之所得稅指：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即期稅項－中國		
－一年內撥備	63,712,961	65,736,422
－上年度撥備不足	1,950,260	148,873
遞延稅項(附註32)	2,615,192	4,869,515
	68,278,413	70,754,810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於中國珠海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作為高科技企業，於中國經濟特區成立並開展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附屬公司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繳納企業所得稅時可享有15%之優惠稅率。

本集團於中國、澳門、新加坡、美國及印度尼西亞之其他營運附屬公司分別按企業所得稅稅率25%、12%、17%、27.3%及22%繳稅。

年內所得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除所得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5,500,231	346,014,427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 計算的稅項	61,957,538	57,092,380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稅率不同的影響	(4,767,784)	(5,152,90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2,875,517	16,587,949
毋須課稅收益之稅務影響	(5,164,280)	(3,686,670)
研發開支之稅務優惠	(18,475,581)	(19,749,273)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3,079,769	3,572,207
上年度撥備不足	1,950,260	148,873
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之可分派溢利產生之預扣稅	15,447,416	19,076,841
其他	1,375,558	2,865,412
所得稅	68,278,413	70,754,810

15. 股息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二零二三年：0.045港元）	34,044,000	25,655,175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0.045港元）	34,027,740	25,539,300
	68,071,740	51,194,475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港元（二零二三年：0.045港元）。擬派末期股息金額乃按報告期末已發行普通股之數目計算。該擬派股息並無反映為於報告期末之應派股息，惟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撥款。

1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07,221,818	275,259,617
應付可換股貸款之利息開支（扣除資本化金額）	2,464,692	4,123,105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09,686,510	279,382,722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67,489,139	570,222,501
具潛在攤薄效應普通股之影響：		
－應付可換股貸款	14,830,508	25,423,728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82,319,647	595,646,229

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有全部已授出購股權之潛在普通股已獲發行，原因為其具有反攤薄效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 租賃物業裝修 港元	廠房及機器 港元	傢俬、裝置及 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在建工程 港元	總計 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17,713,786	209,392,577	71,305,428	6,783,161	126,375,476	531,570,428
添置	1,802,407	2,790,317	4,626,475	1,314,281	17,228,182	27,761,662
出售	(30,994)	(1,318,772)	(2,867,145)	(758,245)	–	(4,975,156)
匯兌調整	(2,859,228)	(5,134,197)	(1,605,946)	(125,269)	(3,117,142)	(12,841,78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625,971	205,729,925	71,458,812	7,213,928	140,486,516	541,515,152
添置	1,875,303	9,323,621	15,849,133	–	23,691,514	50,739,571
出售	–	(7,139,660)	(1,862,895)	(351,600)	–	(9,354,155)
匯兌調整	(4,304,862)	(7,557,704)	(2,857,930)	(225,992)	(5,320,312)	(20,266,8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196,412	200,356,182	82,587,120	6,636,336	158,857,718	562,633,76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0,772,381	77,664,383	28,451,048	5,847,542	–	132,735,354
年內費用	2,388,068	17,070,004	10,249,789	359,696	–	30,067,557
出售	–	(1,110,867)	(852,525)	(682,420)	–	(2,645,812)
匯兌調整	(512,694)	(1,937,438)	(627,494)	(105,744)	–	(3,183,37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647,755	91,686,082	37,220,818	5,419,074	–	156,973,729
年內費用	2,510,348	12,175,748	10,722,609	421,956	–	25,830,661
出售	–	(6,076,644)	(1,730,629)	(321,046)	–	(8,128,319)
匯兌調整	(878,251)	(3,470,313)	(1,503,839)	(169,668)	–	(6,022,07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279,852	94,314,873	44,708,959	5,350,316	–	168,654,000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916,560	106,041,309	37,878,161	1,286,020	158,857,718	393,979,76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978,216	114,043,843	34,237,994	1,794,854	140,486,516	384,541,423

在建工程之賬面值指建設新工廠產生之成本，將於工程完成時重新分類至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廠房及機器以及設備。

18.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有關租賃廠房物業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277,631
添置	22,307,574
折舊開支	(3,170,710)
匯兌調整	(96,96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17,529
添置	4,477,244
折舊開支	(4,787,466)
匯兌調整	(780,84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6,464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年初	22,100,734	2,567,651
添置	4,477,244	22,307,574
利息開支	1,155,785	567,264
付款	(5,277,154)	(3,236,603)
匯兌調整	(766,013)	(105,152)
年末	21,690,596	22,100,734
分析為：		
— 即期部分	3,265,185	1,696,026
— 非即期部分	18,425,411	20,404,708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9(b)。

(c)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的款項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1,155,785	567,264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87,466	3,170,710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6,851,891	4,828,859
於損益確認的款項總額	12,795,142	8,566,8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土地使用權

	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769,928
匯兌調整	(459,94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309,983
匯兌調整	(668,76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41,220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064,461
年內費用	367,203
匯兌調整	(75,88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55,781
年內費用	360,208
匯兌調整	(129,74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86,245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54,975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部分 (包括於按金及預付款項)	(353,031)
非流動資產	13,701,94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54,202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部分 (包括於按金及預付款項)	(366,414)
非流動資產	14,587,788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的權益乃於中國持有。

20. 商譽

港元

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7,146,761

匯兌調整

(1,130,65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016,106

匯兌調整

(2,065,32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950,779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基準，就商譽所屬本集團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釐定。下表載列商譽及就分析而言所作出的主要假設詳情：

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商譽 港元	毛利率	適用除稅前 貼現率	五年期 平均年度 收益增長率	商譽 港元	毛利率	適用除稅前 貼現率	五年期 平均年度 收益增長率
銷售生物製劑藥物及其他藥品	2,097,824	88%	13.2%	7.4%	2,197,128	87%	15.4%	15.1%
銷售牙科藥品及器械	13,319,044	81%	15.4%	17.7%	13,823,957	79%	16.8%	34.7%
臨床管理系統營運	5,459,513	89%	35.8%	51.0%	5,666,741	69%	33.1%	30.3%
於醫療保健行業銷售治療產品及 醫療器械	1,231,963	60%	23.5%	67.6%	1,278,725	64%	24.1%	59.2%
銷售藥品	31,842,435	87%	38.0%	9.2%	33,049,555	87%	36.1%	15.2%

管理層主要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期望釐定毛利率。貼現率則根據以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特定風險調整的無風險利率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所作出的計算以現金流量預測（來自經正式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預算）為基礎。超過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3%（二零二三年：3%）推算，而該比率不超過有關行業的長期增長率。

按上述方式釐定的商譽可收回金額顯示，商譽賬面值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出現減值。

董事認為，計算可收回款項時所依據主要假設可能出現的任何合理變動，將不會導致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過可收回款項總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其他無形資產

	開發費用 港元	已收購無形資產 港元	總計 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54,489,111	792,696,707	1,047,185,818
添置	49,524,555	75,646,289	125,170,844
匯兌調整	(5,286,318)	(14,029,613)	(19,315,93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8,727,348	854,313,383	1,153,040,731
添置	27,370,590	104,213,921	131,584,511
撇銷	—	(2,876,931)	(2,876,931)
匯兌調整	(9,140,010)	(25,771,426)	(34,911,43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6,957,928	929,878,947	1,246,836,875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3,928,769	14,560,260	68,489,029
攤銷	5,246,130	21,024,710	26,270,840
減值(附註)	—	5,049,442	5,049,442
匯兌調整	(1,287,306)	(319,469)	(1,606,77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887,593	40,314,943	98,202,536
攤銷	4,805,446	20,089,173	24,894,619
匯兌調整	(2,099,498)	(1,814,965)	(3,914,46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593,541	58,589,151	119,182,692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6,364,387	871,289,796 [#]	1,127,654,18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839,755	813,998,440 [#]	1,054,838,195

21. 其他無形資產 (續)

該金額主要指：

- (i)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Mitotech S.A.訂立共同開發協議（及經不時補充及修訂），據此，本集團同意就SkQ1產品（「SkQ1產品」）（即含SkQ1之滴眼液，SkQ1作為其唯一之活性藥物成分，而此滴眼液將以藥品形式應用於乾眼症領域）於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進行三期臨床試驗之臨床開發出資，從而獲取分佔Mitotech S.A.自SkQ1產品收取之若干收入作為回報。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向Mitotech S.A.收購眼科及所有眼科適應症領域SkQ1相關發明及專利清單的所有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SkQ1產品產生的開發成本為2,497,668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SkQ1產品的賬面值為344,004,639港元（二零二三年：352,618,198港元）。

本集團通過估計可收回金額對SkQ1產品進行了減值評估。減值評估中使用的關鍵假設和輸入資料包括獲得監管批准的可能性46.7%、定價和市場准入風險43.3%以及年貼現率32.5%。減值評估結果表明，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發生減值。董事認為，此類關鍵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減值虧損。

- (ii)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復宏漢霖」）訂立共同開發及獨家許可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就內含抗血管內皮生長因子（抗VEGF）作為藥性成分的醫藥產品（「許可產品」）出資80%的開發成本，該藥品擬用於治療滲出性（濕性）老年性黃斑部病變。作為回報，本集團已獲授獨家許可，以於全世界從事許可產品的監管發展、製造及商業化，惟須向復宏漢霖支付商業銷售里程碑付款及特許權使用費（按許可產品的淨銷售額徵收）。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許可產品產生的開發成本為103,924,486港元（二零二三年：70,312,529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許可產品的賬面值為371,837,404港元（二零二三年：280,218,468港元）。

本集團通過估計可收回金額對許可產品進行了減值評估。減值評估中使用的關鍵假設和輸入資料包括年貼現率32.5%。減值評估結果表明，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發生減值。董事認為，此類關鍵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減值虧損。

- (iii)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以實際代價144,079,537港元收購了與適麗順®有關的知識產權及上市許可持有人權利。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賬面值為101,177,843港元（二零二三年：118,874,144港元）。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若干本集團知識產權的減值虧損5,049,442港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收可換股貸款

- (i)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被投資者甲」）訂立一份協議，認購本金額為4,500,000美元（約35,278,200港元）的可換股貸款，按5%年息率計息，貸款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到期（「可換股貸款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本集團與被投資者甲訂立補充協議以將可換股貸款甲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本集團進一步與被投資者甲訂立補充協議，將可換股貸款甲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可換股貸款甲的全部本金額可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轉換為數目相當於被投資者甲經擴大及悉數攤薄股本45%的股份。倘於到期日前未獲轉換，被投資者甲將於到期日償還本集團未償還本金額另加本集團計算得出的款額，其為可換股貸款甲的本金額按年息率8%計息將為本集團產生的收益。首批本金額600,000美元（相當於4,696,774港元）（「甲批可換股貸款甲」）已於二零一八年發放予被投資者甲。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認購本金額為600,000美元（相當於4,666,004港元）的第二批貸款（「乙批可換股貸款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認購本金額為400,000美元（相當於3,134,872港元）的部分第三批貸款（「丙1批可換股貸款甲」）。甲批、乙批及丙1批可換股貸款甲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ii) 於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向Antikor Biopharma Limited（「Antikor」）提供本金總額為3,250,000美元（相當於25,302,724港元）的若干可換股貸款，該貸款按年利率5%計息，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到期（「可換股貸款乙」）。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Antikor訂立兩份修訂協議，將可換股貸款乙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進一步與Antikor訂立兩份修訂協議，將可換股貸款乙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可換股貸款乙的本金總額可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轉換為數目相當於Antikor經擴大及悉數攤薄股本22.57%的股份。可換股貸款乙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應收可換股貸款如下：

	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甲批、乙批及丙1批可換股貸款甲	14,545,374
—可換股貸款乙	30,724,762
總計	45,270,136
減：流動部分	(30,724,762)
非流動部分	14,545,374

22. 應收可換股貸款 (續)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甲批及乙批可換股貸款甲	11,873,144
— 可換股貸款乙	29,947,457
總計，分類為流動資產	41,820,601

分類為公平值級別第三層的應收可換股貸款之公平值變動如下：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6,866,838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4,953,76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820,601
添置	3,134,872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314,66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270,13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可換股貸款之公平值使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式計算，主要假設如下：

	可換股貸款甲	可換股貸款乙
股價	0.0168美元	0.0886美元
轉換價	1美元	0.195美元至0.588美元
預期波幅	57%	67%

釐定應收可換股貸款公平值之主要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為股價及預期波幅。股價及預期波幅上升會導致應收可換股貸款之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

於貸款期內，根據應收可換股貸款之協議，本集團有權委任被投資者甲之一名董事。考慮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的董事委任權及潛在投票權，本集團已視被投資者甲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批准此等財務報表日期為止，本集團尚未將應收可換股貸款轉換為被投資者甲之股權，因此，本集團無權分佔被投資者甲之損益，故此並無於該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非流動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附註(a))		
— 上市股本投資 (附註(b))	29,627,308	24,454,451
— 非上市股本投資 (附註(c))	14,596,666	14,613,321
	44,223,974	39,067,772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附註(d))		
— 非上市股本投資 (附註(c))	2,589,859	366,251
流動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附註(d))		
— 上市股本投資 (附註(b))	3,572,345	5,179,921

附註：

- (a) 股本投資乃不可撤回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因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具策略性質。
-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反映於美國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之四隻（二零二三年：三隻）上市股本證券，即AC Immune SA、Humacyte Inc.、CytoMed Therapeutics Limited及Abpro Holdings, Inc.（二零二三年：AC Immune SA、Humacyte Inc.及CytoMed Therapeutics Limited），其公平值乃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場報價。
- (c)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反映兩項（二零二三年：四項）非上市股本投資，即(i)於Antikor普通股的投資（「權益A」）；及(ii)於一間私人公司（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pre-A系列優先股的投資（「權益B」）（二零二三年：(i)於一間私人公司（於美國註冊成立）之C系列優先股及普通股的投資；(ii)於一間私人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股權之投資；(iii)權益A；及(iv)權益B）。
- (d) 股本投資乃不可撤回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因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將持作買賣。

2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續)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總額9,643,772港元及收益總額616,032港元已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及損益確認。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總額11,956,727港元及收益總額7,768,583港元已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及損益確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公平值級別中第二層之於權益A及權益B投資之公平值使用價值分配模式計算，並採用以下關鍵假設：

	權益A	權益B
預期波幅	不適用	68%
無風險利率	不適用	2.90%
貼現率	20.4%	不適用

24. 存貨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原材料	14,265,186	13,994,888
在製品	10,630,908	11,528,941
製成品	34,042,394	37,298,090
	58,938,488	62,821,919

於年內，本集團參照存貨之賬齡分析、預計未來消耗、實際狀況及管理層之判斷定期檢討存貨之賬面值。因此，存貨3,870,565港元(二零二三年：2,083,845港元)已撇銷及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應收貨款 減值	528,102,048 (7,043,413)	567,307,763 -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521,058,635 65,236,555	567,307,763 28,112,486
	586,295,190	595,420,249

附註：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向Antikor提供的本金金額為800,000美元 (相當於6,235,512港元) (二零二三年：無) 的貸款，固定利率為8%，貸款期為9個月。

本集團之政策會給予其貿易客戶90日的信貸期。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已考慮客戶之過往記錄及未償還結餘之賬齡，並認為需作出撥備7,043,413港元 (二零二三年：無)。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應收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0至60日	349,680,004	345,808,087
61至90日	54,166,531	50,810,421
90日以上	117,212,100	170,689,255
	521,058,635	567,307,763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之應收貨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403,846,535	396,618,508
逾期少於三個月	66,461,645	129,724,922
逾期超過三個月	50,750,455	40,964,333
	521,058,635	567,307,763

本集團根據附註4(h)所載會計政策確認減值虧損。

26. 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已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28,712,150	10,617,279
購買製成品之預付款項	25,717,901	12,576,084
其他按金	1,935,414	1,938,519
其他預付款項	18,950,916	12,269,080
總計	75,316,381	37,400,962
減：即期部分	(46,604,231)	(26,783,683)
非即期部分	28,712,150	10,617,279

按金及預付款項並不包括已減值資產，而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7. 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負責本集團中國第二間廠房施工工程的總承包商對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提出法律訴訟，要求對有爭議的工程進度款進行賠償，並已取得法院命令以凍結該附屬公司的若干銀行賬戶，該賬戶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3,405,969港元受到影響。於二零二四年四月，法院命令到期，相關銀行賬戶被解凍。

2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約407,24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66,603,000港元）。人民幣於中國不可自由兌換為外幣。根據中國外匯管理規定與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之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息。視乎本集團對現金之迫切需要而定，短期定期存款以一日至三個月不等之期限存放，並按相關之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應付貨款	7,359,087	10,581,2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538,037,261	473,631,468
	545,396,348	484,212,754

附註：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應計銷售及營銷成本402,399,025港元 (二零二三年：390,074,588港元)。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應付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0至60日	7,123,665	8,430,237
61至90日	45,650	16,337
90日以上	189,772	2,134,712
	7,359,087	10,581,286

30. 銀行借貸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一年內到期還款	69,798,439	24,027,30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還款	42,146,751	53,451,52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還款	53,403,006	13,982,253
銀行借貸總額	165,348,196	91,461,074
減：即期部分	(69,798,439)	(55,404,346)
非即期部分	95,549,757	36,056,728
銀行貸款賬面值，一年內或一年後（但附帶於報告期末後 一年內生效之按要求償還條款）到期還款	30,231,013	55,404,34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借貸及銀行融資由本公司及其一間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借貸及銀行融資由本公司及其一間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

銀行借貸按浮息計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利率介乎每年2.5%至3.0%（二零二三年：2.8%至3.5%）。

本集團獲得非循環銀行信貸額度631,175,043港元（二零二三年：394,418,016港元），其中206,324,418港元（二零二三年：105,406,426港元）已於報告期末動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應付可換股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本集團與國際金融公司（「國際金融公司」）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據此，國際金融公司同意借出而本集團同意借取本金總額為1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貸款，年利率為1.9%（「應付可換股貸款」）。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之條款，國際金融公司有權於到期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前任何時間，按轉換價每股股份5.90港元（可根據可換股貸款協議所載作出反攤薄調整）將應付可換股貸款之全部或任何部分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本集團與國際金融公司訂立可換股貸款協議之修訂協議，將到期日延長三年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本公司須於到期日償還應付可換股貸款之未償還本金額連同贖回溢價，而贖回溢價乃按(i)每年6%之回報；或(ii)倘若（其中包括）(a)在可換股貸款協議所述之特定情況下，本公司若干股東（作為一個群體）之股權減少；(b)本公司若干股東（作為一個群體）不再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直接及間接股東；或(c)任何人士（不包括若干股東（作為一個群體））本身或透過其聯屬人士取得委任本公司董事會過半數董事的權力，令控制權出現變動，則按每年8%之回報計算。債務部分及權益轉換部分之公平值於發放／消除應付可換股貸款（如適用）時釐定。債務部分之公平值採用等值不可換股債券之市場利率計算，反映權益轉換部分價值之剩餘金額乃計入權益，而贖回溢價（即嵌入式衍生工具）則獨立按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國際金融公司全額償還應付可換股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贖回溢價。

應付可換股貸款之變動如下：

	債務部分 港元	轉換部分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57,715,217	15,227,318	172,942,535
推算利息開支	25,634,781	—	25,634,781
已付利息	(2,889,583)	—	(2,889,58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0,460,415	15,227,318	195,687,733
推算利息開支	29,067,335	—	29,067,335
已付利息及贖回溢價	(59,527,750)	—	(59,527,750)
還款	(150,000,000)	(15,227,318)	(165,227,31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32. 遞延稅項負債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詳情如下：

	折舊免稅額 超出相關 折舊的部分 港元	開發費用 港元	中國附屬公司 未分配盈利 港元	合計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110,793	23,996,785	3,884,873	37,992,451
年內結算	(903,977)	(654,463)	(3,884,873)	(5,443,313)
於年內損益中扣除	–	4,869,515	–	4,869,515
匯兌差額	(245,814)	(597,091)	–	(842,90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61,002	27,614,746	–	36,575,748
年內結算	(890,548)	(620,127)	–	(1,510,675)
於年內損益中扣除	–	115,192	2,500,000	2,615,192
匯兌差額	(309,552)	(998,555)	–	(1,308,10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60,902	26,111,256	2,500,000	36,372,158

本集團於香港產生之稅項虧損約228,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11,000,000港元），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之各公司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本公司認為並無可能有可用作抵銷稅項虧損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未分配盈利的預扣稅乃按中國附屬公司可配發盈利計算，此乃按預期分配予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之控股公司之可分派溢利的5%計算。於報告期末，由於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故尚未就遞延稅項作出撥備之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配盈利為約815,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66,00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857,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76,00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股本 法定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數目	港元	數目	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數目	港元	數目	港元
年初	567,585,000	56,758,500	571,603,000	57,160,300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	(456,000)	(45,600)	(4,018,000)	(401,800)
年末	567,129,000	56,712,900	567,585,000	56,758,500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於聯交所購回446,000股股份，總代價為1,108,090港元，有關代價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257條全數自保留溢利中支付。購回股份(連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底前購回的10,000股股份)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銷，而就購回股份所支付的款項總額已於本公司保留溢利中扣除。

34. 儲備

本公司	股份溢價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公平值儲備 港元	應付 可換股貸款的 轉換部分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73,285,948	1,768,300	18,095,900	15,227,318	13,879,479	122,256,945
年內溢利	-	-	-	-	51,806,875	51,806,875
已付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	-	-	-	(14,266,225)	(14,266,225)
已付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	-	-	-	-	(25,655,175)	(25,655,175)
購回及註銷股份	(6,995)	-	-	-	(12,184,495)	(12,191,490)
購股權被沒收或到期時轉撥購 股權儲備	-	(1,768,300)	-	-	1,768,300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73,278,953	-	18,095,900	15,227,318	15,348,759	121,950,930
年內溢利	-	-	-	-	49,070,994	49,070,994
已付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25,539,300)	(25,539,300)
已付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	-	-	-	(34,044,000)	(34,044,000)
購回及註銷股份	(792)	-	-	-	(1,085,138)	(1,085,930)
償還應付可換股貸款時轉撥 公平值儲備	-	-	(18,095,900)	(15,227,318)	33,323,218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3,278,161	-	-	-	37,074,533	110,352,694

本集團各儲備的性質及用途載列如下：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為過往年度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折讓。

(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所釐定除稅後溢利的10%撥入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相關儲備可用作削減附屬公司產生的虧損，或資本化為附屬公司的繳足股本。法定盈餘儲備不可分派。

(iii) 外幣匯兌儲備

外幣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綜合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該儲備乃根據載於附註4(I)的會計政策處理。

35. 以股份支付款項

(a)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獲批准（「二零一三年計劃」）。二零一三年計劃旨在提供獎勵及回報予對本集團之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二零一三年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持有權益之公司，或該公司之附屬公司（「聯屬人士」）僱用之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或高級職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不論提供貨品或服務）、代理、夥伴或聯屬人士之諮詢人或承包商；或(ii)任何信託之受託人之受益人或任何全權信託之全權信託對象，而該等受益人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聯屬人士之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不論提供貨品或服務）、代理、夥伴或諮詢人或承包商；或(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聯屬人士之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不論提供貨品或服務）、代理、夥伴或諮詢人或承包商所實益擁有之公司。

當全面行使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及涉及本公司發行或授出購股權或股份或其他證券之類似權利之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時，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之已發行股份的30%。承授人於接納一份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

二零一三年計劃之股份認購價可由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但無論如何不少於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i)股份之面值；(ii)聯交所日報表於授出日期（必須為一個營業日）所報之股份收市價；及(iii)緊接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日報表所報之股份平均收市價。

向任何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均須獲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所有目的而言，不包括本公司的任何為建議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會導致已發行或於截至授出日期止（包括該日）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或將授予該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獲行使、註銷或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發行的股份總數：

- (i) 合計超逾已發行股份的0.1%；及
- (ii) 根據股份於每次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逾5,000,000港元，

則相關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其股東寄發通函。所有關連人士均須於相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授出相關購股權須進行投票表決。

二零一三年計劃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屆滿。

35. 以股份支付款項 (續)

(a)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計劃 (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授出之購股權

根據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的一項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向本集團一名僱員授出1,000,000份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詳情載列如下：

(1)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均為每股股份10.00港元；

(2) 該購股權持有人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將分3批歸屬，即首30%自授出日期後兩年開始、第二批30%自授出日期後三年開始，而餘下40%則自授出日期後四年開始；

(3) 向承授人授出的所有已授出或未獲行使購股權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失效。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詳情：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行使價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僱員	10.00港元	1,000,000	-	-	(1,000,000)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1,000,000	10.00
年內失效	(1,000,000)	1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	-
於年末可行使	-	-

35. 以股份支付款項 (續)

(b)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三年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獲批准(「二零二三年計劃」)。二零二三年計劃旨在提供獎勵及回報予對本集團之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二零二三年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用之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根據二零二三年計劃獲授予購股權以吸引與任何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人士)(「A類參與者」)；(ii)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任何董事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B類參與者」)；或(iii)在本集團正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或經常向本集團提供符合本集團長期發展利益的服務的任何人士，包括可就投資者關係、市場開發和推廣、技術趨勢和創新以及管理領域提供見解的於生物技術和資本市場相關領域具有相關專業知識的本公司諮詢人及顧問以及投資者關係顧問(不包括為籌資、合併或收購提供諮詢服務的任何配售代理或財務顧問以及提供保證或被要求公正客觀地提供服務的專業服務提供者，如核數師或估值師)(「C類參與者」)。

根據二零二三年計劃可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合計不得超過二零二三年計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0%(「計劃授權限額」)。根據二零二三年計劃可向所有C類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合計不得超過二零二三年計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及計劃授權限額之10.0%。承授人於接納一份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

二零二三年計劃之股份認購價可由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但無論如何不少於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i)股份之面值；(ii)聯交所日報表於授出日期所報之股份收市價；及(iii)緊接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日報表所報之股份平均收市價。

向任何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均須獲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所有目的而言，不包括本公司的任何為建議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會導致根據二零二三年計劃或其他計劃已發行或於截至授出日期止(包括該日)12個月期間授予該人士的購股權及獎勵獲行使而將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超逾已發行股份的0.1%，則相關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其股東寄發通函。相關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均須於相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授出相關購股權須進行投票表決。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年計劃下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或失效。

36. 控股公司的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65,634,521	158,046,431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249,124	274,79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055,084	202,830,713
流動資產總值		3,304,208	203,105,507
總資產		168,938,729	361,151,93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73,135	1,982,093
應付可換股貸款	31	–	180,460,415
流動負債總額		1,873,135	182,442,508
流動資產淨值		1,431,073	20,662,999
資產淨值		167,065,594	178,709,4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3	56,712,900	56,758,500
儲備	34	110,352,694	121,950,930
權益總額		167,065,594	178,709,430

代表董事會

方海洲

邱麗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組成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所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Essex Bio-Investment Limited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5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珠海億勝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¹⁾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生物藥品
珠海億勝醫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市場推廣及分銷藥品
珠海全一科技有限公司 ⁽¹⁾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東漢豐百盛醫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銷售藥品

⁽¹⁾ 根據中國法律，該等附屬公司登記為外商獨資企業。

38. 資本承擔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1,441	3,730,031
—開發費用（附註）	9,338,712	35,599,595
—已收購無形資產	117,919,181	219,000,472
—建設新工廠	170,607,164	34,758,255
—擴建現有工廠	18,722,540	2,258,157
	317,179,038	295,346,510

附註：

開發費用指就研究及發展本集團項目向獨立第三方支付合約費。

39.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財務工具於其日常業務中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透過下文所述的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減少該等風險。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可換股貸款及銀行結餘。管理層現正施行信貸政策，持續監控該等信貸風險。

就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會對所需信貸額超過若干金額的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著重客戶過往到期還款記錄(包括預期信貸虧損率)及目前還款能力，並計及有關客戶以及客戶經營業務所在經濟環境的特定資料。持續信貸評估乃根據應收貨款的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所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性所影響。客戶經營所在行業之違約風險，亦會對預期信貸虧損風險構成影響。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對若干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當中29% (二零二三年：30%) 及54% (二零二三年：57%) 為分別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應收貨款總額。

本集團按相當於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用撥備矩陣計算)來計量應收貨款虧損撥備。因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沒有顯示不同客戶分部有重大差異的虧損型態，故按逾期狀態計算的虧損撥備沒有在本集團不同客戶群間進一步區分。

預期信貸虧損率按實際虧損經驗計算。此等比率已經調整，以反映年內(往績數據已在期間收集)經濟狀況差異、目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的經濟狀況之意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虧損7,186,607港元(二零二三年：無)乃基於應收貨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確認。由於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的額外減值金額並不重大，故並無就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

本集團因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面對信貸風險，而更多相關定量披露資料載於附註25。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為信貸評級良好或聲譽卓著的銀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要求及其是否遵守借貸契約，以確保其能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及取得主要金融機構足夠承諾信貸融資，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列示本集團財務負債於報告期末的餘下合約到期日（基於未貼現現金流量計算，當中包括於報告日期以合約息率（或如為浮息，按目前息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須付款之最早日期。

具體而言，就包含銀行可自行酌情行使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而言，按實體須付款之最早日期（即借款人行使其無條件權利要求立即償還貸款之時）的現金流出分析如下。

	賬面值 港元	未貼現合約 現金流量總額 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港元	超過一年 但五年內 港元	五年以上 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貨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545,396,348	545,396,348	545,396,348	—	—
銀行借貸	165,348,196	171,648,333	73,261,134	98,387,199	—
租賃負債	21,690,596	26,263,268	4,198,315	11,740,229	10,324,724
	732,435,140	743,307,949	622,855,797	110,127,428	10,324,724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貨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484,212,754	484,212,754	484,212,754	—	—
銀行借貸	91,461,074	94,816,639	57,606,489	37,210,150	—
租賃負債	22,100,734	27,872,916	2,754,711	11,435,770	13,682,435
應付可換股貸款	180,460,415	183,828,750	183,828,750	—	—
	778,234,977	790,731,059	728,402,704	48,645,920	13,682,435

39.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根據還款安排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賬面值 港元	一年內 港元	超過一年 但五年內 港元	未貼現合約 現金流量總額 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貸	30,231,013	31,234,848	-	31,234,84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貸	48,808,736	18,996,632	32,215,370	51,212,002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涉及財務工具之公平值或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於銀行現金、受限制現金及銀行借貸。浮息及定息借貸分別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涉及本集團的浮息債務責任。本集團並無實行任何程序以對沖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整體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將增加／減少約1,636,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整體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將增加／減少約1,761,000港元。

釐定上述敏感度分析時乃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各有關期間末發生，並已應用至當日存續借貸的利率風險。50個基點的升幅或跌幅指管理層對直至下個年報日期前期間合理可能利率變動的評估。二零二三年的分析乃根據同樣基準。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故並無因外幣匯率變動而產生重大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的為確保其具備持續經營能力，以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並維持優化的資本結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提供的資本回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之數額，因而減少債務。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負債（包括銀行借貸及應付可換股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受限制現金及權益總額。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之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各資本類別牽涉的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銀行借貸	165,348,196	91,461,074
應付可換股貸款	–	180,460,415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57,166,527)	(509,845,284)
減：受限制現金	–	(3,405,969)
現金淨額	(391,818,331)	(241,329,764)
權益總額	2,123,720,180	1,923,777,225
負債淨值對權益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淨值除以權益總額）監控資本。根據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負債淨值按借貸之和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受限制現金之和計算。本集團旨在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水平，而董事認為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水平。

41. 按類別劃分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概要

下表列示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及公平值：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51,432,340	47,366,77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44,223,974	39,067,77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1,143,461,717	1,108,671,502
	1,239,118,031	1,195,106,047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732,435,140	778,234,977

42. 關聯方交易

於年內，主要管理人員僅由執行董事組成，彼等的薪酬載於附註11。

43.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經已或未來將會分類至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貸 (附註30) 港元	應付可換股貸款 (附註31) 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1,461,074	180,460,415
現金流量變動：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06,897,860	—
償還銀行借貸	(28,100,113)	—
償還應付可換股貸款	—	(150,000,000)
已付利息及贖回溢價	(4,090,957)	(59,527,75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74,706,790	(209,527,750)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4,090,957	29,067,335
匯兌調整	(4,910,625)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5,348,19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續)

	銀行借貸 (附註30) 港元	應付可換股貸款 (附註31)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29,451,117	157,715,217
現金流量變動：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42,744,261	—
償還銀行借貸	(280,992,908)	—
已付利息	(13,035,266)	(2,889,58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51,283,913)	(2,889,583)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13,035,266	25,634,781
匯兌調整	258,604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461,074	180,460,415

44. 比較數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8及10中的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45.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乃按下文附註1至2所載基準編製：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二零二零年 港元
營業額	1,669,816,770	1,736,972,134	1,317,710,616	1,637,659,431	978,111,126
銷售成本	(171,154,250)	(174,943,412)	(128,381,601)	(241,892,649)	(184,284,018)
毛利	1,498,662,520	1,562,028,722	1,189,329,015	1,395,766,782	793,827,10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33,964,595	25,802,515	(3,131,001)	(2,374,656)	46,691,190
分銷及銷售開支	(934,180,643)	(1,011,995,846)	(758,212,624)	(835,953,964)	(476,629,742)
行政開支	(213,947,904)	(216,967,423)	(155,976,579)	(153,756,279)	(111,612,214)
融資成本	(6,087,256)	(11,212,159)	(11,472,207)	(9,224,505)	(1,421,40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911,081)	(1,641,382)	(193,824)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5,500,231	346,014,427	260,342,780	394,457,378	250,854,937
所得稅	(68,278,413)	(70,754,810)	(34,931,470)	(48,489,295)	(31,929,382)
年內溢利	307,221,818	275,259,617	225,411,310	345,968,083	218,925,55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46,564,033)	(30,334,507)	(159,092,832)	20,537,243	42,698,07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60,657,785	244,925,110	66,318,478	366,505,326	261,623,6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260,657,785	244,925,110	66,318,478	366,505,326	261,623,626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二零二零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1,699,743,798	1,582,280,872	1,498,418,728	1,316,047,654	1,088,484,558
流動資產	1,283,301,543	1,245,277,626	1,213,978,405	1,547,391,375	1,332,854,872
流動負債	(708,977,835)	(810,744,089)	(560,916,768)	(689,585,384)	(606,025,348)
流動資產淨值	574,323,708	434,533,537	653,061,637	857,805,991	726,829,524
非流動負債	(150,347,326)	(93,037,184)	(420,113,560)	(439,576,352)	(389,123,248)
資產淨值	2,123,720,180	1,923,777,225	1,731,366,805	1,734,277,293	1,426,190,834

附註：

1.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乃摘錄自該等年度的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載於經審核財務報表第55頁。
2.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及負債乃摘錄自截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及負債載於經審核財務報表第56頁。

企業管治報告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目標為提高其所有持份者的長期總回報。為實現這一目標，本集團專注於實現經常性和可持續的盈利、現金流及股息增長，同時不影響本集團的財政實力和穩定性。同時，良好的環境條件、社會影響力及管治架構對本集團的發展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在致力於追求業績增長的同時，亦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企業管治等方面不斷追求卓越。

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在確定本集團的宗旨、價值及策略方向以及培育具有前瞻性、接納改變及專注於競爭力的文化方面擔當主導角色。理想的文化在本集團的一般運營實踐、工作場所政策和常規以及與持份者的關係中得到一致發展和反映。考慮到各種背景下的企業文化，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文化與宗旨、價值及策略屬一致。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努力實踐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尤其注重問責、透明、獨立、責任和公平方面。本公司認真執行企業管治，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定期檢討所採納的常規，並確保高質素的董事會以及對於本公司股東的透明度和問責權。

董事會亦支持本公司履行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責任的承諾，制定本公司的ESG管理制度及策略，結合與持份者溝通及重要性評估結果，以識別、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ESG相關事宜，以及設置ESG績效目標並定期檢討完成進度。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均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採納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程序。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彼等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及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現由七名董事組成，負責釐定及制定公司策略、檢討年度及中期業績、繼任規劃、風險管理、批准及檢討重大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以及監督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指派管理層負責的主要公司事宜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賬目以於向公眾公佈前供董事會審批、實行董事會採納的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充分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規定、規則及規例。

董事會主席及其他董事的背景及資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除嚴名熾與嚴賢龍為父子關係外，董事之間概無其他關係（包括經濟、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全體董事已就本集團事務付出充足時間及心力。每名執行董事均具有彼等的職位所需足夠經驗，以有效履行彼等的職責。

為改善本公司企業管治的透明度及獨立性，本公司主席與董事總經理（彼負責本公司業務的日常管理）的職務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開始區分，並非由同一人擔任。嚴名熾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而方海洲為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委任三名被認為擁有適當及豐富經驗及資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履行彼等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的職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志英、邱梅美及甄文星。馮志英及邱梅美之任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結束，甄文星之任期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結束，任何一方可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

全體董事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將任職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增加現有董事會名額之董事將僅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屆時將合資格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就向董事提出之法律訴訟安排適當保險。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管本公司，並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決策及表現。董事會亦獲授予管理本集團的權力及責任。此外，董事會亦已成立多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並將各項職責委派予該等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每年最少召開四次董事會例會的常規。尤其是，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於每個季度均已舉行全體董事會會議。除董事會例會外，董事會於就特別事項須作出董事會層面決定時亦會舉行會議。董事會各成員均可全面獲取會議的有關資料。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由董事會委派）負責實施已釐定的策略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書面確認。因此，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並能向董事會提供獨立觀點及意見。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過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出席次數	股東大會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嚴名熾	4/4	1/1
方海洲	4/4	1/1
嚴賢龍	4/4	1/1
邱麗文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英	4/4	1/1
邱梅美	4/4	1/1
甄文星	4/4	1/1

董事確認要持續發展並更新本身知識及技能方可為本公司作出貢獻。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適當地重點探討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責任，記錄於下表：

董事	閱讀監管 規定更新資料	出席外界舉辦之 研討會／課程
執行董事		
嚴名熾	✓	✓
方海洲	✓	✓
嚴賢龍	✓	✓
邱麗文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英	✓	✓
邱梅美	✓	✓
甄文星	✓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委員會主席為邱梅美（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他成員為嚴名熾（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馮志英及甄文星（兩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採納現有職權範圍，符合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經修訂上市規則。該項新職權範圍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覽閱。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包括向董事會作出有關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組合的推薦建議，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彌償付款（包括就彼等被終止僱用或委聘須支付的任何賠償），並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應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金、董事所付出時間及職責、本集團內僱傭條件及按表現發放薪酬的可行性等各種因素。

根據本公司採納之模式，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提供推薦建議，而薪酬組合應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彌償付款，以及就彼等被終止僱用或委聘須支付的任何賠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於回顧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邱梅美 (主席)	2/2
嚴名熾	2/2
馮志英	2/2
甄文星	2/2

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及檢討執行董事僱傭合約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書的條款及評估董事之表現。薪酬委員會認為，執行董事僱傭合約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書的條款屬公平合理。

此外，薪酬委員會亦負責批准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以及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條款的任何變更。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行使購股權，薪酬委員會無須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檢討及／或批准有關事項。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委員會主席為邱梅美（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他成員包括嚴名熾（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馮志英及甄文星（兩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採納現有職權範圍，符合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經修訂上市規則。該項新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覽閱。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包括建議委任及撤換董事。提名委員會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時，會考慮彼等的往績、資歷、整體市場狀況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亦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此外，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七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多元化政策」）。根據多元化政策，本公司深明董事會多元化之優點，並於原則上認同多元化可提升董事會表現、促進有效決策及改進企業管治及監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並認為該政策仍屬適當及有效。

本公司認為，多元化的董事會將包含及善用董事會成員之各種技術、經驗及背景、科技及行業經驗、種族、性別、年齡、國籍、知識及服務期間及其他特質。為董事會釐定合適之成員組合時，將計及上述因素，而所有董事會委任將根據候選人之優點而定，並全面顧及董事會之整體效能後，方予委任。

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中，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處於相對較高的水平（29%，七名董事中有兩名女性），我們致力於繼續保持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董事會高度重視本集團各層級（包括高級管理層）的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中，女性佔22%（於九名高級管理層人員中佔有兩名）。本集團的整體性別多元化屬平衡，而稍高之女性僱員數目乃由於銷售和市場營銷部門的女性僱員比例相對較高所致。本公司將積極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並將在日後為本公司中高級管理層招聘合適人選時考慮性別多元化因素，以便為董事會發展潛在繼任者及在未來數年繼續加強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為支持性別以外的所有方面的多元化，包括種族、民族、國籍、宗教、年齡、政治歸屬及婚姻狀況，本集團正在通過員工網絡、輔導計劃、公平招聘實踐、政策及意識提升活動以及為所有員工提供支持共融行為的培訓，以加強多元化並努力達致共融。更多有關本集團性別比例的詳情以及為改善高級管理層及員工的性別多元化而採取的措施，請參閱本公司的二零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將與本報告同時刊發。

提名委員會檢討及評估董事會成員組合，並於適當時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之企業策略。就提名新增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a)採取適當措施，根據上文所列準則物色及評估人選；(b)可考慮由董事會或本公司股東推薦或提議提名的人選；及(c)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提交人選的個人簡歷以作考慮。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目前的成員組合，為本公司提供均衡及多元化的技術及經驗，適合本公司業務所需。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其成員組成，並考慮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需要。

於回顧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邱梅美 (主席)	1/1
嚴名熾	1/1
馮志英	1/1
甄文星	1/1

於回顧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考慮及議決建議本公司留任全體現任董事。此外，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嚴名熾、嚴賢龍及邱梅美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合資格重選連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馮志英、邱梅美及甄文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馮志英。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採納現有職權範圍，以遵從經修訂上市規則。該項新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覽閱。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及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完整性。其他職責包括委任核數師、批准核數師之薪酬、討論審核程序及源於上述事項之任何其他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監察財務申報系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彼等的效能。

審核委員會檢視所有關於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和政策的事宜、審核功能、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項。外聘核數師及執行董事可於必要時候被邀請出席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亦擔當董事會與外聘核數師之間溝通的橋樑。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曾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馮志英 (主席)	2/2
邱梅美	2/2
甄文星	2/2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工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措施效能。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外聘核數師的審核計劃及方法，並定期監察審核工作的進展及結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妥為作出充分披露。

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成立。委員會主席為邱梅美（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他成員包括邱麗文（執行董事）、馮志英及甄文星（兩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採納現有職權範圍，符合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經修訂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委員會之職責及職能包括制定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就法律及規則的合規性要求的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員工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本公司於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回顧年度舉行過一次會議。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邱梅美 (主席)	1/1
邱麗文	1/1
馮志英	1/1
甄文星	1/1

於回顧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履行之工作包括審閱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接受適當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以及在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高級管理層之酬金

於回顧年度，支付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之酬金範圍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各高級管理層持有的股份數目

各高級管理層所持股份數目的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股息政策

倘本集團錄得盈利及不影響本集團之正常營運，本公司可考慮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

董事會於建議宣派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須考慮各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表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金需求及未來前景，以及本公司股東之利益。

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

為免生疑問，並不保證在任何特定時期建議或宣派股息。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邱麗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關於有關專業培訓之要求。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就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即有關中期財務資料及稅務合規服務的議定程序）已付及應付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分別為1,503,200港元及161,100港元。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權）十分之一之股東應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之任何事項。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遞呈要求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之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請建議之程序

股東可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提出關於本公司之建議，於股東大會上討論，並依循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一段所述之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書面要求中指明之任何事項。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

在適用法律及規例（包括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修訂及修改）、上市規則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改））之規限下，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推選任何人士為本公司董事，以填補董事會之臨時空缺或出任現有董事會之新增成員。本公司股東如欲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可將相關書面通知遞交至本公司於香港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並註明收件人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或遞交至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為方便本公司將有關提名知會其股東，該書面通知必須列明獲提名參選本公司董事人士之全名、載列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有關該人士之履歷詳情、並由所涉股東及該人士簽署表示其願意參選。該書面通知之最短通告期限為至少七天，而呈交該書面通知之期間由不早於寄發指定進行該推選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天止。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並隨時要求取得本公司之資料，惟該等資料須屬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可公開提供之資料。公司秘書之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206室

傳真：(852) 2587 7363

電郵：essex@essexbio.com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於各財政期間編製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於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定適當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該等政策，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本集團外部核數師亦已於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之核數師報告中列明其申報責任。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良好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常規對確保良好企業管治及實現本集團的戰略目標而言不可或缺。董事會亦確認董事會有責任確保本集團於任何時間均維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董事會每年審閱及監察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運作效益，以確保現存系統乃充足，且在回顧年度已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乃旨在管理而非徹底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僅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董事會亦參與可能對本公司長期可持續發展產生重大影響的ESG相關事宜的重要性評估和優先次序設定。關鍵的ESG風險已納入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系統，本公司已通過考慮關鍵的ESG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影響和趨勢，制定風險應對措施。董事會已定期審查該等主要風險，並對所採取的措施提出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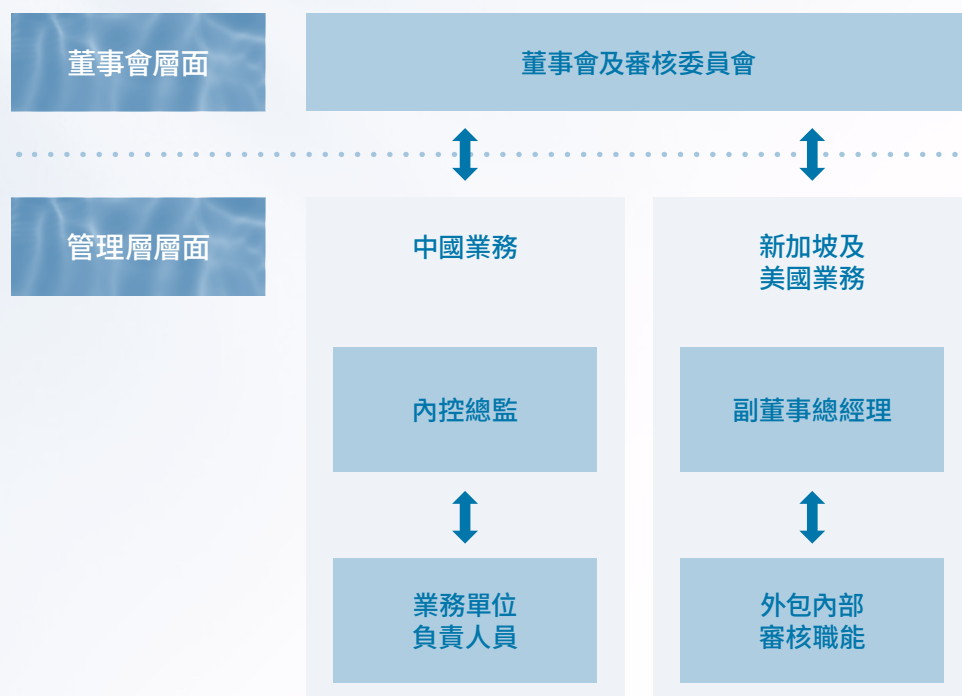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制定並實施其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政策與程序，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二零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將與本報告同時刊發。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

風險管理

為不斷改良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提升管理水平和風險防範能力，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制定風險管理手冊（「風險管理手冊」）、設立風險管理策略及架構，並界定風險評估措施和風險管理匯報程序。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載列如下：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監察風險管理職能的架構及表現並評估相關風險管理系統的效能。

中國業務

業務單位管理人員聯同內控總監在營運層面進行風險評估，並負責監察及管理在活動及營運所識別出的風險。內控總監負責根據風險管理手冊協調及進行風險評估並每年一次向審核委員會匯報風險管理情況。

新加坡及美國業務

內部審核職能予以外包在營運層面進行風險評估，監察和管理在活動及營運所識別出的風險。副董事總經理負責根據風險管理手冊協調及進行風險評估並每年一次向審核委員會匯報風險管理情況。

風險管理程序中的四個關鍵步驟如下：

- **風險識別及評估**－識別本集團的主要風險，並通過考慮事件發生的可能性及影響程度分析評估風險等級；
- **風險處理**－採取適當的風險管理策略及風險回應計劃；
- **風險監察**－建立監察機制以確保風險回應計劃順利執行；
- **風險匯報**－概述風險評估結果，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在風險管理過程中會識別及評估本集團內部的重大風險，隨後管理層會討論、協定及實施相關風險管理措施和相應的紓緩控制，並由內控總監及副董事總經理每年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有關風險評估結果。

內部監控

本集團根據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就內部監控所設定之框架成立內部監控架構。為協助審核委員會執行其監督及監察活動，本集團就中國業務維持獨立內部審核職能，並就新加坡及美國業務將內部審核職能外包。內部審核的職能為提供獨立保證，確保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管治及內部監控進程行之有效。內部核數師亦於審核過程中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運作效益。彼等對所有職能進行內部審核，而審核次數則視乎各個職能所評估風險的水平而定，以就各個職能之營運及管理工作提供獨立及客觀報告。年度審核計劃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而有關審核結果會提交審核委員會進行檢討。

審核委員會審視由內部核數師所識別之內部監控問題，包括用以處理及解決已識別問題之補救行動，以及評估各自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充足性及效益。審核委員會亦審視內部監控職能，特別著重審核之範圍及次數以及資源之充足性。

為進一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所有部門主管須證實相關部門的內部監控效能，包括在監控系統辨別主要事宜，以及制定應變計劃，糾正內部監控不足之處。管理層須逐年向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遞交確認書，以確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內控總監及副董事總經理每年就年度風險評估、內部監控審閱和測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匯報。審核委員會已識別出關鍵風險，並將其應對紓緩監控記錄在風險名冊，以及匯報予董事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職能，並認為其屬有效及充足。該審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和風險管理職能。概無識別出任何可能影響本公司實現戰略目標的重大關注範疇。

企業管治報告

於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期間，董事會已就本集團會計、內審、財務申報職能以及與本集團的ESG表現及報告有關的資源、員工資歷、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進行評估，並認為該等資源得到妥善分配。

內幕消息披露

本公司已就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制定政策及內部監控，以確保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適時作出披露及／或刊發公佈。本公司已實施有關回應本集團事務的查詢的程序及嚴禁非法使用內幕消息。

憲章文件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修訂其憲章文件。

投資者關係及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已建立以下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的渠道：(i)寄發公司通訊文件的印刷本予本公司股東；(ii)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本公司股東提供發表建議並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機會；(iii)透過本公司網站提供本集團的最新及重要資訊；及(iv)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就所有股份登記事宜為本公司股東提供服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現有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情況，並認為該政策仍屬適當及有效。

下一財政年度的重要股東日期

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預計將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零二六年三月及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月舉行。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公眾持股量的百分比為45.9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嚴名熾 (主席)
方海洲 (董事總經理)
嚴賢龍 (副董事總經理)
邱麗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英
邱梅美
甄文星

審核委員會

馮志英 (主席)
邱梅美
甄文星

薪酬委員會

邱梅美 (主席)
嚴名熾
馮志英
甄文星

提名委員會

邱梅美 (主席)
嚴名熾
馮志英
甄文星

企業管治委員會

邱梅美 (主席)
邱麗文
馮志英
甄文星

公司秘書

邱麗文 MBA, ACA, CPA (執業)

獲授權代表

方海洲
邱麗文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網址

www.essexbio.com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暨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西座
3206室

珠海總部

中國廣東省
珠海市
高新區
科技六路88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061